

綠色香港，健康宜人好家園
Green Hong Kong, Our Healthy Home





- 主頁
- 抱負和使命
- 序言
- 常任秘書長/署長的話
- 目錄
- 回應

- ▶ 抱負和使命
- ▶ 環境局局長的序言
- ▶ 常任秘書長/署長的話
- ▶ 鳴謝

1 香港環境保護—序篇

- ※ 環保工作 漸露曙光
 - 清新空氣 綠色能源
 -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 減少製造廢物
 - 污水處理
 - 天然資源
 - 群策群力

※ 2008年發展里程摘要

※ 前瞻

※ 自1986年的香港環境保護里程碑

※ 組織架構圖

- 環境局組織架構圖
- 環境保護署組織架構圖

※ 資源材料*

2 跨境與國際合作

※ 2008年發展里程

※ 跨境合作 改善環境

- 與鄰近地區合作
- 「清潔生產伙伴計劃」
- 對全球帶來的益處
- 前瞻

※ 專題項目

- 改善地區空氣質素
- 監管有害污染物

※ 資源材料*

3 公眾的環保意識

※ 2008年發展里程

※ 鼓勵公眾 積極參與

-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
- 香港環保卓越計劃
- 社區的環保設施
- 前瞻

※ 專題項目

- 教育下一代
- 綠色活動
- 支持廢物回收

※ 資源材料*

4 顧客服務及合作夥伴

※ 2008年發展里程

※ 夥伴計劃 協助業界

- 環保食肆
- 環保車房
- 環保建築
- 前瞻

※ 專題項目

- 企業環境管理
- 更新環保網頁
- 行業環保支援中心

※ 資源材料*

5 環境評估與規劃

※ 2008年發展里程

※ 環境評估 精益求精

- 防範及保護措施
- 透明及公開的過程
- 在更高層面進行評估
- 前瞻

※ 專題項目

- 成功舉辦奧運
- 保護新田東排水幹渠沿線的生態環境
- 循環再造廠

※ 資源材料*

6 空氣

- ※ 2008年發展里程
- ※ 努力不懈 成果初現
 - 發電廠
 - 車輛
 - 檢討空氣質素指標
 - 前瞻
- ※ 專題項目
 - 量度路邊排放
 - 停車熄匙
 -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 ※ 資源材料*

7 噪音

- ※ 2008年發展里程
- ※ 立體模型 噪音易明
 - 立體道路交通噪音模型
 - 城市街道的低噪音「地毯」
 - 前瞻
- ※ 專題項目
 - 指定範圍
 - 隔音屏障
- ※ 資源材料*

8 廢物

- ※ 2008年發展里程
- ※ 積極提倡 「零廢」文化
 - 廢物源頭分類
 - 生產者責任
 - 廢物設施
 - 前瞻
- ※ 專題項目
 - 廢物回收趨勢
 - 減少廢物，由家居做起
 - 污泥處理
- ※ 資源材料*

9 水質

- ※ 2008年發展里程
- ※ 追蹤區域 水質變化
 - 嶄新的水質模型
 - 其他區域性措施
 - 「淨化海港計劃」的進展
 - 前瞻
- ※ 專題項目
 - 青山灣泳灘水質
 - 中九龍及東九龍污水收集整體計劃：為未來進行規劃
 - 城門河
- ※ 資源材料*

10 自然保育

- ※ 2008年發展里程
- ※ 保育範疇 繼續擴闊
 - 香港地質公園
 - 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
 - 保育和發展
 - 前瞻
- ※ 專題項目
 - 《卡塔赫納議定書》
 - 具特殊地貌的地點
- ※ 資源材料*

11 奉公守法

- ※ 2008年發展里程
- ※ 執法行動 新舊共融
 - 長洲的鄉村污水收集系統
 - 採用嶄新技術執法
 - 前瞻
- ※ 專題項目
 - 投訴
 -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 與內地進行交流活動
- ※ 資源材料*

12 能源

- ※ 2008年發展里程
- ※ 積極推動 低碳經濟
 - 更環保的電力來源
 - 改善建築物的環保表現
 - 改善產品的環保表現
 - 前瞻
- ※ 專題項目
 - 政府以身作則推動節能
 - 碳審計指引
- ※ 資源材料*

13 可持續發展

- ※ 2008年發展里程
- ※ 持續推廣 關要訊息
 - 公眾對空氣質素的意見
 - 教育下一代
 - 鼓勵社區行動
 - 前瞻
- ※ 專題項目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 可持續發展評估
- ※ 資源材料*

* 主題1-11連結至環境保護署網頁，主題12-13連結至環境局網頁。



我們的抱負

為香港

- 締造一個健康宜人的環境；
- 鼓勵市民重視環保，為自己和下一代着想，貫徹可持續發展；以及
- 為香港提供安全、可靠和價格合理的能源供應，並且致力改善能源效益、提倡節能，盡量減少生產和使用能源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我們的使命

為實現上述抱負，我們運用專業知識和判斷力，並憑借國際社會的經驗

- 制定保護環境、能源、保育以及推廣可持續發展的政策和計劃；
- 提供先進的基建設施，以處理和處置廢物及廢水；
- 致力提高社會對保護環境、能源、保育及可持續發展的意識，並推動公眾支持相關工作；
- 推動區域及國際間的協作；
- 實施環保和能源的法例及計劃；以及
- 在規劃新的發展計劃和大型項目時進行嚴格的环境影響評估。



《香港環境保護2009》闡述我們創建綠色香港的工作進展：我們由改善空氣質素、加強污水處理着手，以至採用潔淨能源及減少廢物量，致力從根源解決一些長期困擾市民的污染問題，並為香港長遠改善空氣質素及應對氣候變化等重要政策措施，奠定基礎。

就廢物處理而言，在市民的共同努力下，本港家居廢物量在過去五年減少逾10%。縱然如此，我們每日仍有數以千噸計的都市固體廢物被運往堆填區，對香港的土地造成極大壓力。面對本港的堆填區於2010年代初至中期相繼填滿，我們必須為香港日後能繼續妥善處置都市廢物，開展前期的準備工作，包括興建廢物處理設施和擴大堆填區的範圍。與此同時，我們致力推動減少都市固體廢物，除了持續的公眾教育外，我們在2008年落實了「生產者責任計劃」下的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鼓勵市民減少濫用膠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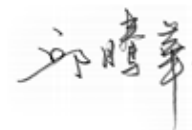
自「淨化海港計劃」的初期工程竣工後，維港的水質近年明顯轉佳。目前，「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建造工程已展開，待工程完成後，新界部分泳灘可望重開。我們將開始檢討80年代制訂的水質指標，旨在確保指標符合國際標準，以及滿足市民對潔淨水質的需求。

空氣質素仍然是我們的重點工作目標。我們正就香港新一套的空氣質素指標諮詢各界，務求為香港引入一套以公眾健康為首要考慮因素的空氣質素指標，並就如何達至有關指標，制訂具體策略。

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香港的人均溫室氣體排放約為六噸左右，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來源高度集中，約50%來自和樓宇相關的用電。針對這個特點，我們以樓宇節能減排為核心策略，單在現財政年度，港府已撥出逾10億元，用作提升私人及政府樓宇的能源效益。此外，我們將在啓德發展區設立區域供冷系統，並將繼續物色機會建設更多基建設施，以助減少城市溫室氣體排放。其他減排措施包括推動電動車輛，以及研究管制鎢絲燈泡等等。

2008年在粵港合作的發展，是至為關鍵的一年。兩地政府協定加強合作，共同把珠江三角洲（珠三角）地區打造成一個「綠色大珠三角地區優質生活圈」。這個共同願景相當重要，有助支持我們推行各項環保措施。粵港兩地將連同澳門攜手制訂策略，致力把珠三角地區建設成一個低碳、高科技、低污染的優質生活城市群。

上述的各項進展，是全港市民積極參與和支持的成果。讓我們繼續攜手努力，為我們和下一代創建更綠色的居住環境。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Au Teng Wah in black ink.

環境局局長
邱騰華



環境局及環境保護署透過多項政策及計劃綱領，鼓勵市民共同參與，以堅守「保護環境，人人有責！」的原則。無疑，政府可開闢更多堆填區和加建污水處理設施、與鄰近地區洽商，以及對污染源施行嚴厲措施，但最終還有賴社會各界人士的合作，協力減少製造及有效控制污染。

「綠色香港我鍾意！」的口號，反映我們致力推廣個人對環保的責任。正如本報告顯示，我們採取的多項措施均致力達到這個目標。當社會各界人士積極參與，便能締造一個健康清新的環境。



我們推行的措施包括透過稅務寬減計劃，鼓勵駕駛人士轉用較環保的車種及使用潔淨燃料，以減少空氣污染。我們亦在2008年就「停車熄匙計劃」的建議進行公眾諮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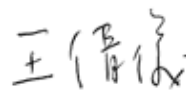
我們在2008年推行新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鼓勵珠江三角洲地區的港資廠商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及工序，以減少工廠對環境的污染。有關措施可望惠及整個地區。

根據法例及在2008年簽訂的新《管制計劃協議》規定，電力公司須確保未來的排放不會超過排放總量上限，否則會受到懲罰，而大幅減少污染則可獲得獎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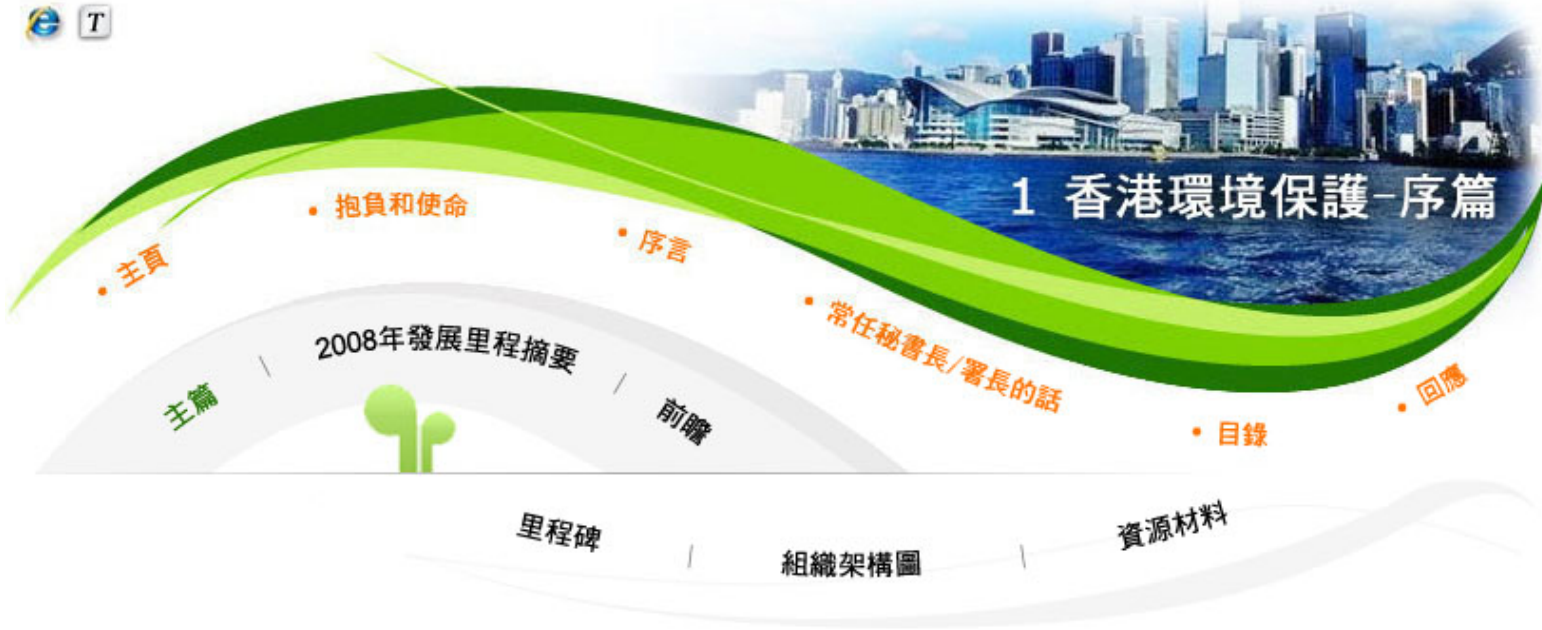
我們亦促請家庭及商界減少日常活動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及分擔管制污染的成本。「廢物源頭分類計劃」鼓勵市民分類回收廢物，以便循環再造。在2008年年底，本港有超過一半的人口參加該計劃。家居及商業排污費將逐步調高，以支付「淨化海港計劃」的大部分營運成本，從而改善維港的水質。此外，當局在2008年制訂法例，鼓勵市民購買符合能源效益的產品。

我們會繼續推出更多相關政策，包括根據「生產者責任計劃」，在2009年7月引入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每個五角；擬推行「電器及電子廢物生產者責任計劃」；就強制落實《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進行立法，以提高建築物的能源效益標準；收緊車輛及燃料標準，與國際發展相配合；以及就未來的空氣質素指標進行公眾諮詢，為市民帶來更加清新的空氣。有關措施將分階段進行，成果亦將陸續展現。

健康宜人的環境並非必然，要締造優質的生活環境，實在是人人有責。全港市民和工商各界均須肩負責任，減少製造污染和保護環境。讓我們攜手合作，為香港共建一個更美好及可持續發展的環境。



環境局常任秘書長／環境保護署署長
王倩儀



環保工作 漸露曙光

• 主篇

- › 清新空氣 綠色能源
- ›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 › 減少製造廢物
- › 污水處理
- › 天然資源
- › 群策群力

- 2008年發展里程摘要
- 前瞻



綜觀香港在2008年的環境表現，可用「穩步進展」一詞總結。我們的工作成績令人振奮：過去數年的空氣質素持續轉佳、家居廢物量減少、落實使用環保能源，以及有效監控水污染等，足證香港的環境具備可持續發展的潛力。

上述成績建基於過去多年來的努力耕耘。我們的工作成果並非一朝一夕可見，特別是一些須興建相關基建配套的項目。因此，我們將繼續推出更多新計劃，務求為市民締造一個更健康的生活環境。



鳥瞰香港的城市發展。

清新空氣 綠色能源

本港的空氣質素，正好印證長期規劃工作的成效。在過去約10年期間，我們推出一系列計劃，監控路邊廢氣的排放，包括引入使用潔淨燃料的液化石油氣的士及公共小巴，以較清潔的車輛取代污染較高的舊車輛、強制使用低硫燃油，以及實施嚴格的車輛排放偵測。自1999年以來，路邊空氣中的三項主要污染物水平下降19%至23%。



石油氣車輛有助改善路邊空氣質素。

本港空氣質素亦已見改善。我們的目標是在2010年或以前，將多種空氣污染物的排放量減至低於1997年的水平。粵港政府在2002年就減排目標達成共識，雙方並於2003年共同制訂「[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我們在2008年公布了該管理計劃的中期回顧研究報告結果。香港只要進一步減少本港發電廠的排放量，將可達致既定的減排目標。香港在這方面已作出跟進，以達到這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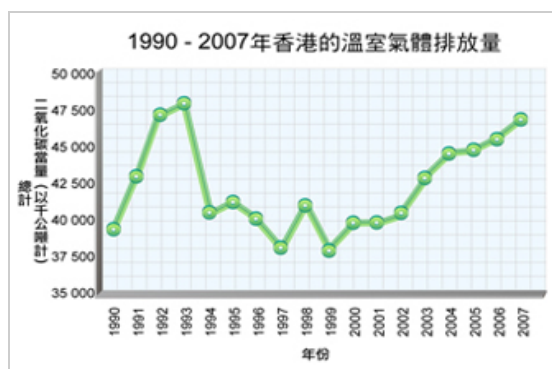
港府在2008年與電力公司簽訂新的《[管制計劃協議](#)》，訂明排放低於或超出上限的獎勵與懲罰，並制定法例，透過[技術備忘錄](#)訂明2010年後的排放上限。此外，我們與國家能源局簽訂《[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為香港長期提供穩定的潔淨燃料供應。這項安排將有助減少本港未來的污染。



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左）與國家能源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副主任張國寶先生（右）簽署天然氣和電力供應的諒解備忘錄。

從宏觀層面來應對[區域空氣質素](#)問題，我們在2008年推出「[清潔生產伙伴計劃](#)」，鼓勵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及作業方式。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按此放大](#)

[參考數據](#)

空氣質素及能源使用亦是關乎全球的環境問題。在1990年至2007年期間，香港的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已減少3%，但我們希望能取得更佳的成績，因此在2008年展開一項為期18個月的氣候變化研究。

我們亦公布在香港實施「[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安排，旨在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及為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我們也制訂首部香港建築物的碳審計指引和推行「[綠色香港·碳審計](#)」活動，向社會不同行業推廣碳審計及減碳訊息。

此外，我們建議強制執行《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以提升建築物（目前佔全港總用電量近90%）的能源效益，並就此諮詢公眾。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後排右六）、環境局常任秘書長王倩儀女士（後排右七）與商界機構代表主持「綠色香港·碳審計」活動的啓動儀式。

減少製造廢物

除了建築物的能源效益外，減少製造廢物亦是我們的另一項重點。香港的堆填區快將飽和，我們透過「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將廢物分類設施設置於更接近居民及工商業活動的地方，鼓勵市民回收廢物以供循環再用及再造。截至2008年底，共有996個屋苑（佔本港超過一半人口）及437幢工商業樓宇參與此計劃。港府亦修訂法例，規定所有新建住用建築物及綜合用途建築物的住用部分須於每一樓層設置垃圾及物料回收室。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左）及其他嘉賓主持酒店業「玻璃樽回收計劃」的啓動禮。

《產品環保責任條例》獲得通過，為生產者責任計劃提供法律基礎，進一步支持各項回收及循環再造計劃。該計劃的首項目標是推行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每個塑膠購物袋徵費五角，並將於2009年施行。

我們致力減廢的措施正漸見成果。家居廢物棄置量自2005年以來減少逾10%，單在2008年已減少逾4%，主要是由於家居廢物的回收率由2005年的16%大幅提升至2008年的31%。然而，由於同期的工商業廢物棄置量有所增加，因而整體廢物棄置量並未見顯著減少。因此，我們會繼續在各不同領域致力解決廢物問題。

即使我們致力推行多項回收及循環再造計劃，最終仍有大量剩餘廢物需要棄置。為了減少廢物體積，以紓緩堆填區的負擔，我們計劃發展配備先進焚化處理技術的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我們在2008年揀選了兩個可供考慮興建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的地點，並進行詳盡的工程和環評研究。此外，動物廢料堆肥廠亦投入運作，初期負責處理2008年奧運會及殘疾人士奧運會馬術比賽所產生的馬廄廢料。我們亦致力開展有機廢物及污泥處理設施。

處理廢物並不代表可完全消除廢物，最終仍有無可避免的剩餘廢物需要棄置。然而，本港三個策略性堆填區快將填滿，情況遠較預期迫切，估計將於2010年代初至中期逐一飽和。當務之急是擴大堆填區的範圍。我們現正就此進行工程、環境及項目可行性研究，致力在堆填區填滿前完成擴展工程。

污水處理

持續發展的「淨化海港計劃」在2008年亦取得顯著的進展。「淨化海港計劃」的第一期工程已於2001年完成，可妥善處理維港兩岸75%的污水，因而令兩岸整體水質轉佳。第二期工程分兩個階段進行。第二期甲的工程仍處於規劃階段，目標完成期為2014年；而前期消毒設施的建造工程將於2009年底完成，屆時可為第一期工程的經處理污水進行消毒。第二期乙工程的土地共用研究亦於2008年展開。



前期消毒設施將有助提升昂船洲污水處理廠的污水處理能力。

天然資源



新界東北部（包括圖中的印洲塘）獲選為興建地質公園的兩個選址之一。

自然保育是我們的另一項工作重點。我們在2008年建議興建一個地質公園，以保護及推廣香港的地質資源。我們的目標是在2009年底前向國土資源部申請成為國家級地質公園，並擬在《郊野公園條例》及《海岸公園條例》的法律機制下，進一步實踐保育工作。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在2008年啓用，成為香港第24個郊野公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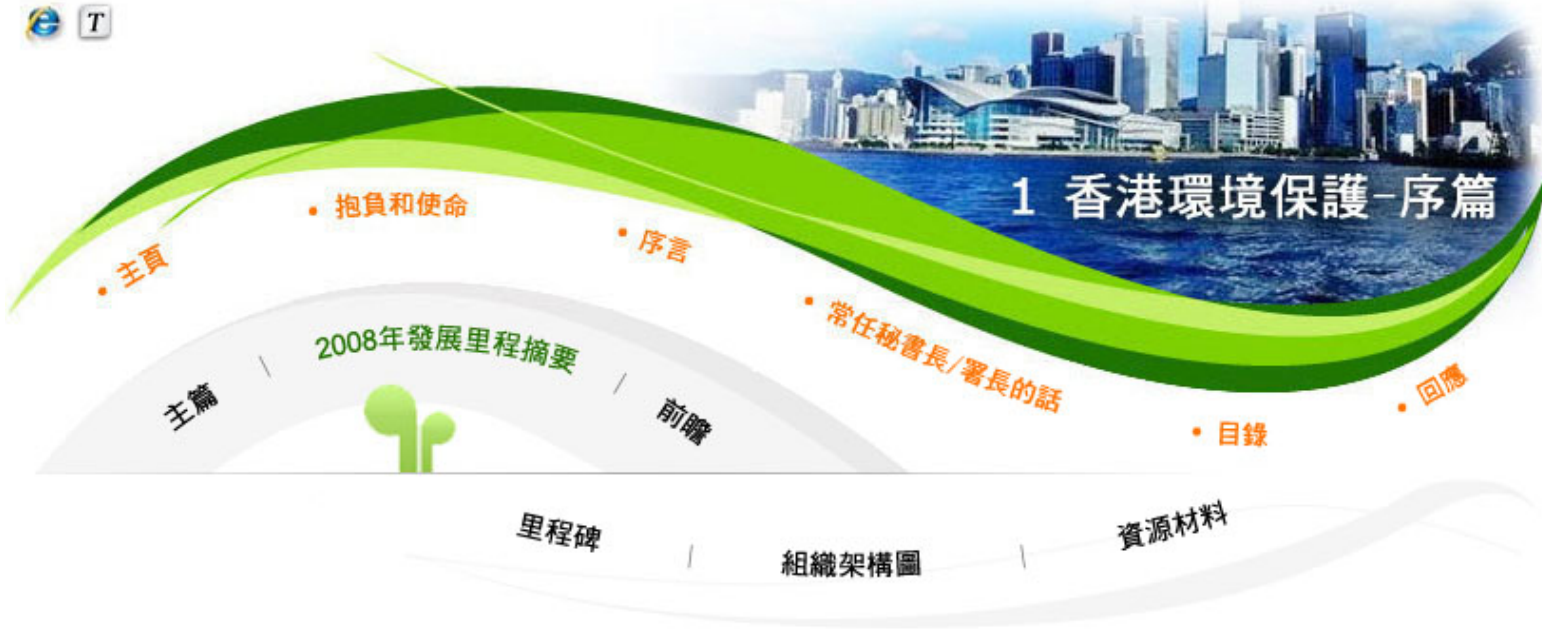
群策群力

在過去十年，我們一直呼籲全港市民共同參與改善環境。在公眾層面來看，這意味著須從改變日常生活的行為開始。我們鼓勵市民進行廢物分類以供循環再造，並就個別政策的公眾諮詢發表意見。在2008年，我們已就空氣質素指標、污泥處理設施、地質公園及《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等進行公眾諮詢。

政府已推行科學化的措施，並加強宣傳，以提升公眾對環保的支持與熱誠。我們致力締造健康及可持續發展的環境，這項工作任重道遠，但今日付出的努力，將有助創造更美好的未來，讓我們和下一代均能受惠。



兒童也參與促進公眾環保意識的活動。



2008年發展里程摘要

跨境與國際合作

- 粵港兩地聯合公布了共同抱負，致力把珠江三角洲地區建設成一個低碳、高科技、低污染的優質生活城市群。
- 推行為期五年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鼓勵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及作業方式；與深圳環境保護局簽訂《[加強深港清潔生產工作合作協議](#)》。
- 公布《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的中期回顧研究報告。
- 完成及公布落實在香港實施「[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安排。

公眾的環保意識

-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獲注資10億元，並確定新的優先撥款範疇，包括能源效益與節能項目、減廢及小型工程。
- 「[香港環保卓越計劃](#)」正式推出，「環保標誌」吸引逾2 000個申請，並有超過360 個單位競逐「界別卓越獎」。
-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與香港大學合辦的[龍虎山環境教育中心](#)啓用。

顧客服務及合作夥伴

- 在環保署的支持下，[香港餐飲聯業協會](#)完成對控制煮食油煙排放的研究。
- 環保署與香港理工大學合辦訓練課程，為建築地盤培訓環保主任。

環境評估與規劃

- 在我們的網頁設立[三維電子形象環評報告資料庫](#)，提供環評報告主要內容。

空氣

- 《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在2008年7月進行修訂，根據[技術備忘錄](#)，制訂發電廠的排放上限，並由2010年起設立[排污交易](#)，作為符合排放上限的另一個方法。
- 就立法規管停車熄匙的建議完成為期五個月的[公眾諮詢](#)。在考慮持份者的意見後修訂建議，並進一步諮詢運輸業界。

噪音

- 截至2008年底，在37個路段進行低噪音鋪路，約70 000名市民因而受惠。
- 在10 個路段進行加裝隔音屏障工程。
- 擴大《[噪音管制條例](#)》下的[指定範圍](#)，令更多居民獲得保障，減少受建築噪音的影響。

廢物

- 「[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擴展至996個屋苑，並在437幢工商業樓宇推行同類計劃。
- 《建築物（垃圾及物料回收房及垃圾槽）規例》已作出[修訂](#)，規定所有新建住用建築物及綜合用途建築物的住用部分須於每一樓層設置[垃圾及物料回收室](#)。
- 立法會制定《[產品環保責任條例](#)》（第603章），以推行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計劃的首項目標產品是塑膠購物袋。
- 就[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的第一階段及[有機廢物處理設施](#)的第一階段發展進行工程調查和環評研究；三個[策略性堆填區](#)的擴展計劃亦進展良好。

水質

- 與廣東省環境保護局攜手研製珠江三角洲水質模型，這是一項先進的數值分析模型。
- 與深圳環境保護局合作，展開大鵬灣區域水質控制策略的首輪回顧。
- 開始興建「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前期消毒設施。
- 展開「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乙的土地共用研究。

自然保育

- 行政長官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擬在《郊野公園條例》及《海岸公園條例》的框架下設立地質公園。
- 環境諮詢委員會支持在沙羅洞進行首項「公私營界別合作」保育計劃。
- 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啓用，成爲香港第24個郊野公園。

奉公守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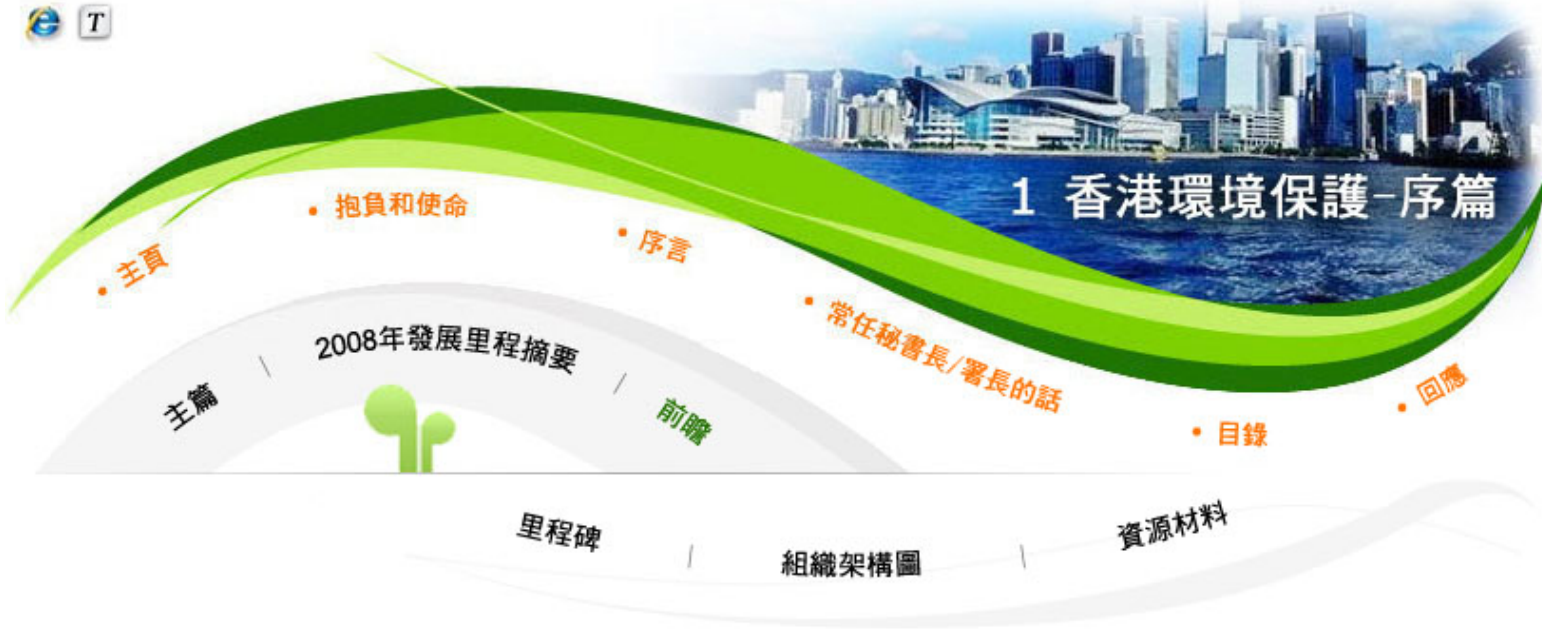
- 顧客服務中心共處理33 482宗查詢。我們亦接獲25 206宗投訴，並提出513宗檢控。

能源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國家能源局簽署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確保香港獲得長期而穩定的清潔能源供應。
- 制訂《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第598章），以落實首階段「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首階段計劃涵蓋空調機、冷凍器具及緊湊型熒光燈（即慳電膽）。
- 就建議強制落實《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完成公眾諮詢，並推出首部香港建築物的碳審計指引。

可持續發展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向政府提交「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的報告書，並就日後發展路向作出建議。



前瞻

跨境與國際合作

- ➡ 繼續與廣東省政府商討合作，致力把珠江三角洲地區發展成一個「綠色優質生活圈」。
- ➡ 在「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下，繼續跟進及執行空氣污染防治措施，以達至2010年的減排目標。
- ➡ 繼續推動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實行清潔生產。

公眾的環保意識

- ➡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作出首批撥款，資助樓宇業主推行能源及二氧化碳排放審計，以及安裝能源效益設備。
- ➡ 「2009 香港環保卓越計劃」將擴展至提供三個獎勵計劃：「環保標誌」、「界別卓越獎」及首次加入的「減碳證書」，以表揚機構在減少碳排放的貢獻。

顧客服務及合作夥伴

- ➡ 推行「環保法規推廣計劃」，為受規管的工商業界提供一般講座及主題工作坊；及推廣環保法規及良好的環境管理實務措施。

空氣

- ➡ 空氣質素指標的研究將於2009年中完成，其後將推行全面的公眾參與活動。
- ➡ 制訂應用於車輛的生物柴油規格，並研究收緊車輛燃料的法定規格至歐盟V 期型號的可行性。
- ➡ 規定停車熄匙的條例草案將在2009年提交立法會審議，以期盡快實施規管建議。

廢物

- ➡ 「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將擴展至1 140個屋苑及樓宇。
- ➡ 就建議的污泥處理設施的環評結果進行公眾諮詢。
- ➡ 首項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將於2009年推出。
- ➡ 就廢電器及電子產品的生產者責任計劃進行公眾諮詢。

水質

- ➡ 環境保護署與廣東省環境保護局將展開聯合研究，分析珠江河口現時的水質，以及在不同水質目標下的污染量承載能力。
- ➡ 大鵬灣的區域水質控制策略進行回顧，並將繼續致力改善后海灣的水質。
- ➡ 「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隧道工程建議書將遞交立法會，以便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 ➡ 就現時海洋水質的目標進行檢討。

自然保育

- ➡ 我們將建立一個地質公園，目標是在2009年底前取得國家地質公園的資格。
- ➡ 就把《生物多樣性公約》及《卡塔赫納生物安全議定書》延伸至香港進行立法建議。

能源

- ➡ 就強制性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進行立法。
- ➡ 落實政府建築物的目標為本綜合環保表現架構，並將透過示範項目，推廣能源效益設計及科技。
- ➡ 開展啓德發展區的區域供冷系統籌備工作。
- ➡ 就分階段取代鎢絲燈泡及過度使用戶外燈光裝置造成的能源浪費問題進行研究。
- ➡ 修訂《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以便推行第二階段的「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
- ➡ 持續推行「綠色香港·碳審計」活動，推廣碳審計及減碳行動。

可持續發展

-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將進行新一輪的「優化建築設計 締造可持續建築環境」社會參與過程。
-



自1986年的香港環境保護里程碑



1986

- 4月1日成立環境保護署，統籌大部分防止及管制污染活動。
- 根據《水污染管制條例（1980年）》實施《水污染管制規例》。

1987

- 公布吐露港為首個水質管制區。
- 開展「污水收集整體計劃」，為本港所需的污水收集基本建設制訂發展藍圖，收集集水區內的污水。

1988

- 實施禽畜廢物管制計劃。
- 實施《噪音管制條例》，明文管制住宅和公眾場所、建築工地、工商業樓宇噪音及產生噪音的產品。

1989

- 發表《白皮書：對抗污染莫遲疑》，列述十年內本港對抗污染的工作大綱。
- 根據《廢物處置條例》公布法定廢物處置計劃，訂定十年內發展新設施及關閉舊有廢物處理設施的工作大綱。

1990

- 位於九龍灣的香港首個廢物轉運站正式啓用。
- 實施《空氣污染管制（燃料限制）規例》，限制燃油的含硫量及黏度，顯著改善大氣所含的二氧化硫水平。

1991

- 設立首兩個地區污染管制辦事處，以提升污染管制、服務質素及與市民的聯繫。
- 4月1日無鉛汽油面世，減低有害的含鉛汽油對環境造成的污染。

1992

- 位於大老山隧道接駁道路的香港首個高架式隔音屏障落成，使鄰近的高樓大廈可免受交通噪音滋擾。
- 港督於立法局發表的施政報告中規定行政局今後的所有政策及發展計劃文件均須附有「環境影響」章節。

1993

- 東南亞首間綜合化學廢物處理中心啓用，每年可處理10萬公噸化學廢物。在中心啓用前，大部分化學廢物均直接傾倒入海港。
- 新界西堆填區投入服務，乃本港三個策略性堆填區最先啓用的一個。

1994

- 環保署設於灣仔稅務大樓的訪客中心開幕，配合灣仔環境資源中心，成爲市民索取環境資訊的主要渠道。
- 禁止哈龍進口，並根據《保護臭氧層條例》管制3,4-含氯氟烴、3,4-含溴氟烴及溴代甲烷，以履行保護地球臭氧層的責任。

1995

- 首次推出香港空氣污染指數，向市民匯報香港空氣污染情況。
- 擴充全日24小時服務的污染投訴熱線，增設六條分區熱線，接聽各區居民的投訴。

1996

- 頒布《空氣污染管制（露天焚燒）規例》，管制露天焚燒活動。
- 環保署在互聯網設置網頁，令市民能以簡便快捷的途徑獲取有關環保資訊，建立關注和富有環保意識的社區。

1997

- 頒布《環境影響評估條例》，以訂立綱領管制大型發展工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 推行石油氣的士試驗計劃，以紓減對空氣的污染。

1998

- 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公布，由2000年起各政策局局長及部門署長，每年均須發表所屬機構的環保工作報告。
- 粵港環境保護聯絡小組同意，訂定把所有廢水引離后海灣集水區的長遠目標。

1999

- 行政長官施政報告以「培育優秀人才，建設美好家園」及「可持續發展」爲重點。
- 推出針對車輛排廢問題的全面計劃措施。

2000

- 行政會議通過一項新政策，在可行情況下盡量藉着工程設計及非工程措施紓減現有道路的噪音。
- 國家環境保護總局與環境保護署簽署諒解備忘錄，管制有害廢物進出口。

2001

- 收緊車用燃料規定、隨歐盟實施最新廢氣管制尺度而規定新登記車輛必須符合歐盟III期的標準、並規定新登記的士必須採用石油氣或汽油作燃料。
- 「淨化海港計劃」（前名策略性污水排放計劃）第一期工程全面投入服務。

2002

- 「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順利完成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質素研究報告。
- 舉辦「屋邨三環奪保新紀元」（第六期），全港共有 150 萬戶參與，這些家庭分別來自1 200個公共及私人屋苑，此外並與社區團體合作推行廢物回收計劃。

2003

- 參與「全城清潔策劃小組」統籌的行動，與其他政府部門協力改善社區環境衛生，重點打擊非法傾倒廢物、破水管、後巷非法排污、非法接駁雨水渠及化糞池失修等衛生問題。
- 「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對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作出批核。

2004

- 粵港兩地政府開始共同建立一個珠三角地區聯合空氣監測網絡，並合力制訂一套適合兩地使用的質量保證及管理工作手冊和籌辦定期的質量管理會議。
- 立法會通過《2003年廢物處置（修訂）（第2號）條例草案》，賦權於廢物處置設施實施建築廢物收費及加強管制非法傾倒廢物。

2005

- 環境保護署和環境運輸及工務局轄下的環境科於4月1日正式合併。
- 公布《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為香港制定一套在2005年至2014年這十年期間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的整體策略。

2006

- 展開「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隧道系統的規劃、勘測和設計工作。
- 推出「藍天行動」，鼓勵公眾積極參與改善香港的空氣質素。

2007

- 政府總部於2007年7月1日改組，環境局成立。
- 推出「綠色香港我鍾意！」運動，鼓勵公眾實踐綠色生活。

一月

- 與兩家電力公司分別簽訂新《管制計劃協議》。
- 在環保署協助下，香港建造商會制定及發布了環保工地座談培訓講義。
- 公布「珠江三角洲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中期回顧研究報告」。
- 支持電腦業界推出「電腦回收計劃」。
- 完成第一期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的選址研究，揀選了兩個可能的選址作進一步的工程及環評研究。
-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獲得10億元注資。基金選定優先推行的計劃範疇，包括在促進能源效益、自然保育及減少廢物方面具示範及推廣作用的小型工程項目。

二月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向政府提交「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報告，並作出建議。
- 首次舉辦「工商業廢物源頭分類研討會暨證書頒發典禮」，超過200幢工商業樓宇獲頒證書。
- 推出「2008香港環保卓越計劃」，以鼓勵業界實踐環境管理，並藉此表揚對環保作出貢獻的公司及機構。該計劃融合了三個由政府推動的環保獎項，分別為：「香港環保企業獎」、「明智減廢計劃」及「香港能源效益獎」。

三月

- 第五輪可持續發展基金撥款申請共有八個項目獲批資助，撥款總額為728萬元。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社區外展計劃的第五個項目在大埔舉行。
- 完成有關建議強制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的公眾諮詢。
- 完成有關建議立法規管停車熄匙的公眾諮詢，並參考諮詢結果以修訂建議方案。
- 為香港的氣候變化影響進行全面研究。
- 支持燈飾業界推出「慳電膽回收計劃」。

四月

- 展開「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昂船洲污水處理廠的前期消毒設施之建造工程。
- 實施《有毒化學品管制條例》，規管非除害劑有毒化學品的進口、出口、製造和使用，當中包括《斯德哥爾摩公約》及《鹿特丹公約》內列明的該等化學品。
- 為餐飲業界制訂「環保食肆」光碟，內容包括最新修訂的環保指引及技術資料。
- 規定所有加油站必須配備第II期氣體回收系統，以收集車輛加油時釋放的汽油汽體。
- 推出「環保商用車輛稅務寬減計劃」。
- 公布2007年的「粵港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控網絡監測結果報告」。
- 推出為期五年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
- 根據《電子交易條例》的要求，完成《環境影響評估條例》電子申請系統第一期的工程。
- 環保署與香港大學合辦的龍虎山環境教育中心開幕。

五月

- 展開「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乙的共用土地研究。
- 制定《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第598章）。
- 支持由香港餐飲聯業協會主辦的「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 油煙控制支援計劃」。協會並於月內舉行了閉幕典禮暨技術指南傳媒發布會。
- 「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展計劃」環評報告獲通過。
- 在《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網頁內設立「三維環評」的資料庫，以立體模型顯示主要的環評內容。

六月

- 可持續發展基金開始接受第六輪撥款申請。
- 公布《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實施安排》，促進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活動在香港境內的有效開展。
- 根據《斯德哥爾摩公約》的規定，向中央政府遞交首份成效評估報告，以納入全國報告。
- 展開有關「新界東北堆填區擴展計劃」的土地改劃程序。
- 立法會通過擴大《噪音管制條例》下指定範圍的覆蓋面積，為社區居民提供保障，減少受建築噪音的影響。
- 在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開設環保展覽角，透過多媒體設施向公眾傳遞環保信息。

七月

- 修訂《空氣污染管制條例》，訂明發電廠2010年起的排放總量上限，並容許發電廠可以使用排放交易作為符合該上限的另一個方法。
- 全面寬免歐盟V期車用柴油的稅項。
- 推出本港首部為建築物進行「碳審計」的指引，並啟動「綠色香港·碳審計」活動。
- 立法會制定《產品環保責任條例》（第603章）。
- 動物廢料堆肥廠投入運作，開始處理2008年奧運會及殘疾人士奧運會馬術比賽期間馬廄所產生的廢物。

八月

- 香港特區政府與國家能源局簽署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
- 行政長官與廣東省省長在廣州共同主持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一次會議，兩地政府同意共同打造一個「綠色大珠三角地區優質生活圈」。
- 《關於在國際貿易中對某些危險化學品和農藥採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約》延伸至香港特區。
- 在九龍灣綜合廢物回收中心的試驗堆肥廠試行處理廚餘廢物。
- 展開第一期有機廢物處理設施的工程及環評研究。
- 舉行「廢物源頭分類論壇暨頒獎典禮2008」。

九月

- 環保署與房屋署合作制定工程合約標準規格，規定房屋署所有新建築項目均須使用優質機動設備類型的發電機及非鎢絲節能工地照明設備。
- 延長更換歐盟前期柴油商業車輛的一次性資助申請期限，由2008年9月30日延至2010年3月31日（與歐盟 I 期柴油商業車輛的期限相同）。

十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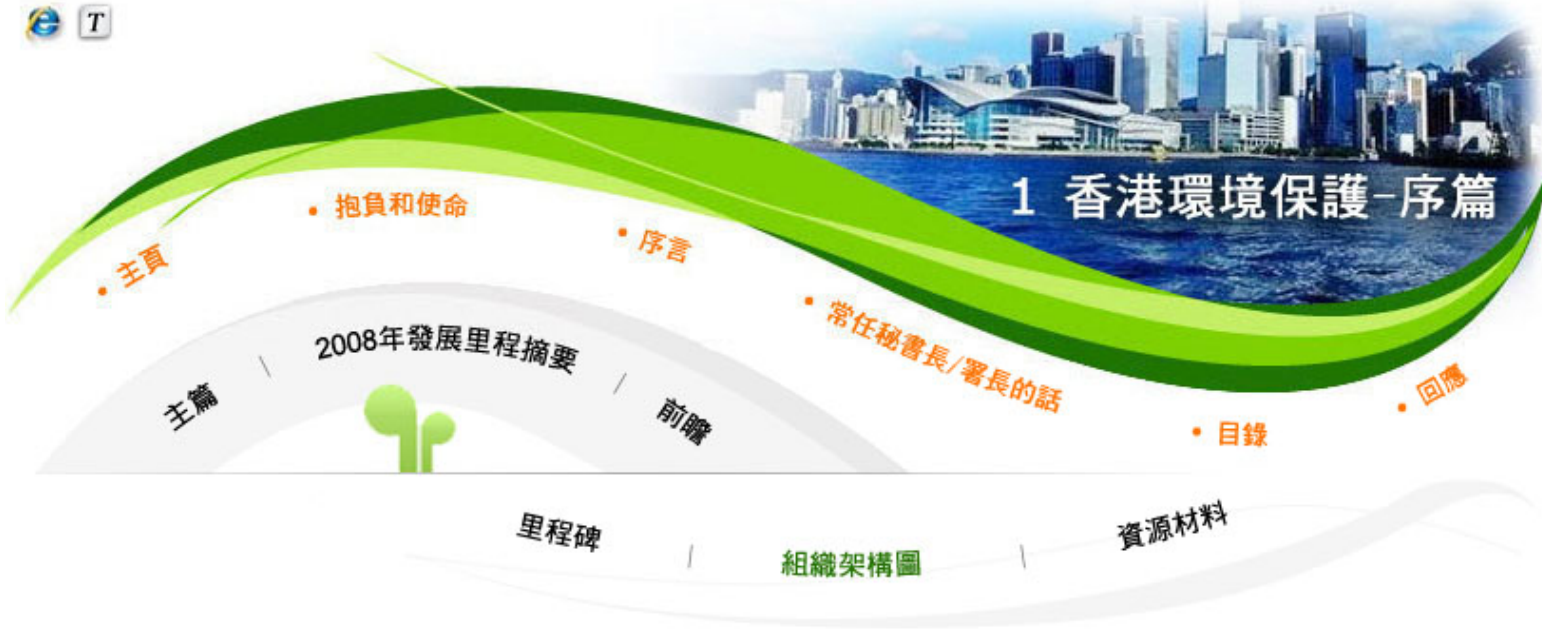
- 政府就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提交的「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報告作出回應。
- 「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昂船洲污水處理廠建造和營運環評報告獲通過。
- 推出「精明企業環保錦囊」的最新修訂電子版，以推動本地工商業界符合環保法例要求。
- 2008年《空氣污染管制（燃料限制）（修訂）規例》正式生效。
- 公布2008年上半年的「粵港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控網絡監測結果報告」。
- 與澳門政府訂立「港澳環保合作定期會議安排」，加強兩地合作。
- 行政長官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將考慮設立地質公園。

十一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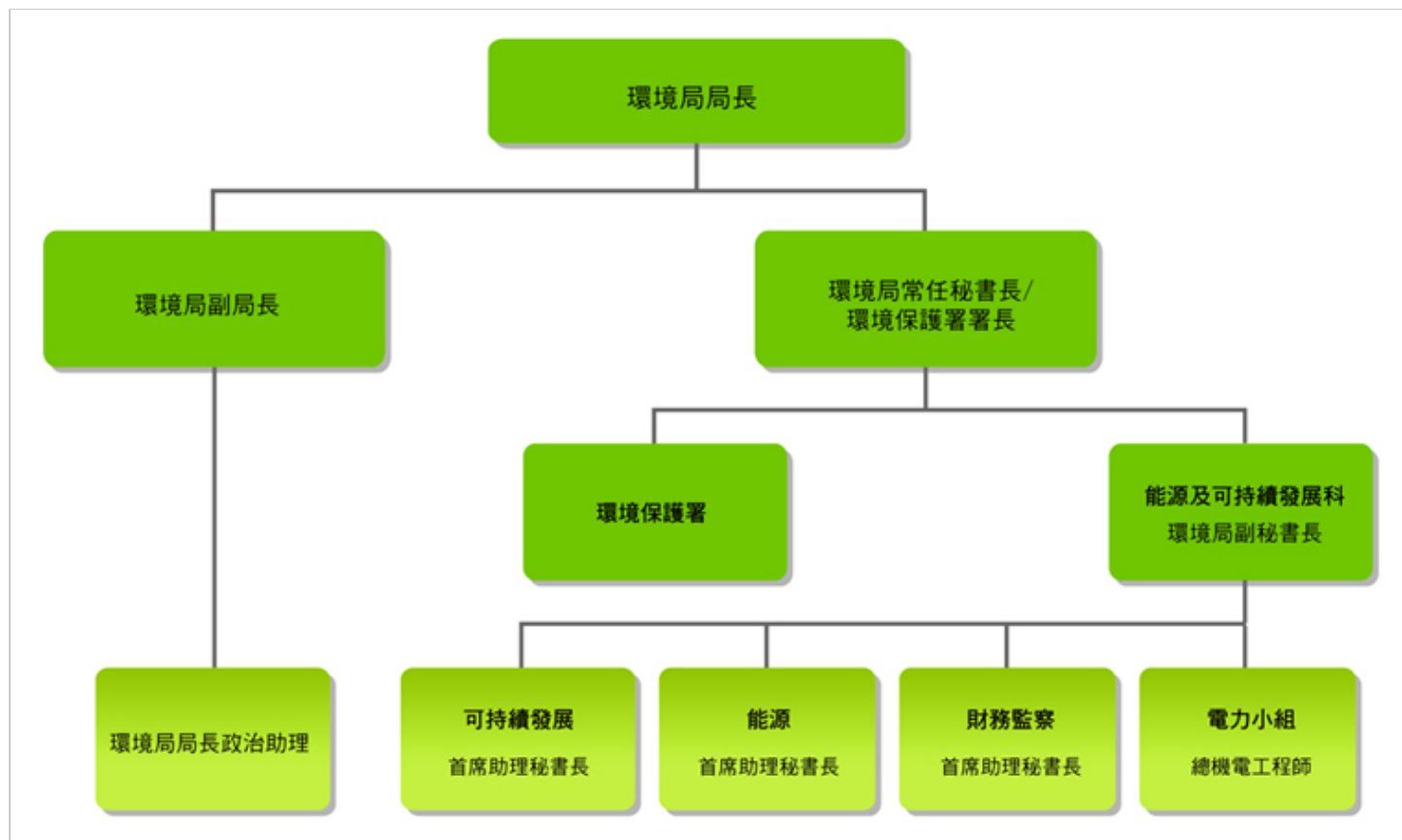
- 就批核建造「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工程污水輸送系統的法定地役權刊憲。
- 編制一隻匯集所有已刊發環境管理工具的「企業環境管理」資源光碟。
- 在七年的指明期間屆滿後，全面實施《空氣污染管制（乾洗機）（汽體回收）規例》，以進一步減低乾洗機中殘餘四氯乙烯之排放。
- 與深圳市環境保護局簽訂《加強深港清潔生產工作合作協議》。
- 支持業界推出「酒店業玻璃樽回收計劃」。
- 展開第一期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的工程及環評研究。
- 香港第24個郊野公園 — 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開幕。

十二月

- 舉辦汽車維修業夥伴計劃聯絡座談會，旨在提升業界的環保知識，及加強環保署與業界的聯繫。
- 頒布《指明牌照分配排放限額技術備忘錄》，訂明發電廠2010年起三類指明污染物的排放限額數量。
- 續發南丫發電廠的指明工序牌照，引入一項新的安排以利便使用排放交易。
- 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中環及灣仔繞道和西港島線的環評報告獲通過。
- 《產品環保責任（塑膠購物袋）規例》提交立法會以「先審議，後刊憲」的形式審議。
- 實施經修訂的《建築物（垃圾及物料回收房及垃圾槽）規例》，規定所有新建住用建築物及綜合用途建築物的住用部分須在每一樓層設置垃圾及物料回收室，方便居民參與廢物源頭分類。
- 展示「污泥處理設施」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以供公眾查閱。
- 在年底前招募了996個屋苑／住宅樓宇參加「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高於目標的920個，佔全港人口約53%。
- 與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合作推出第四代三色分類回收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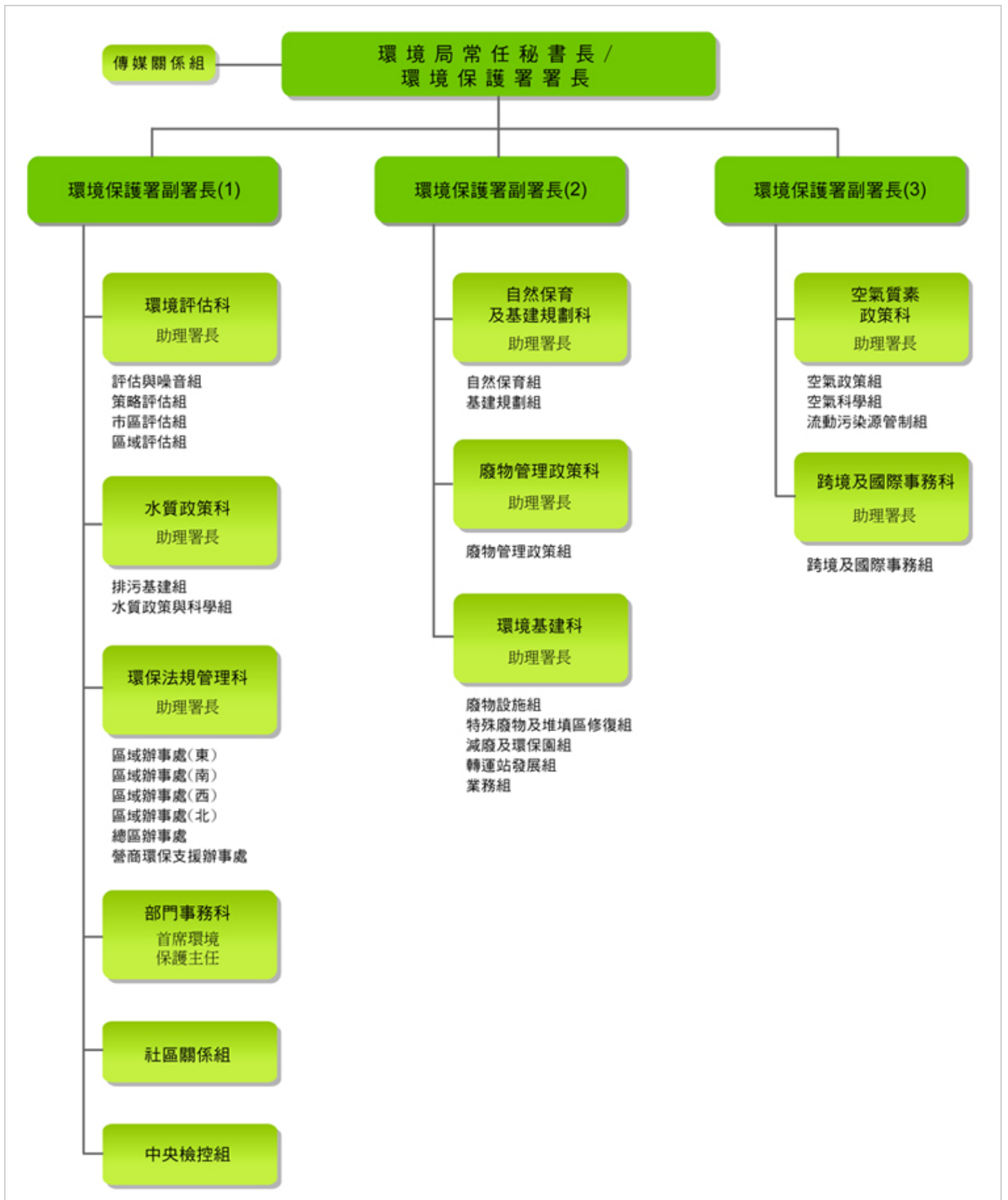


環境局組織架構圖



按此放大

環境保護署組織架構圖



按此放大



致力整治跨境污染問題及促進區域與國際性合作，藉此維護環境。

跨境合作 改善環境

主篇

- › 與鄰近地區合作
- › 清潔生產伙伴計劃
- › 對全球帶來的益處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粵港兩地聯合公布了共同抱負，致力把珠江三角洲地區建設成一個低碳、高科技、低污染的優質生活城市群。
- 推行為期五年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鼓勵及協助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和作業方式；與深圳環境保護局簽訂《[加強深港清潔生產工作合作協議](#)》。
- 公布「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的中期回顧研究報告。
- 完成及公布落實在香港實施「[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安排。
- 中央人民政府同意在香港落實《[鹿特丹公約](#)》的安排。
- 香港和澳門同意進一步加強環保合作，範圍包括空氣質素監測、廢物管理及提高公眾的環保意識。

環境問題是一個跨越地域界限的問題，香港和廣東省共用一個氣域及處於同一流域，同時亦面對土地資源的壓力。若兩地政府單獨處理有關問題，將會事倍功半，成效不彰。

多年來，雙方在環保問題上一直緊密合作，成功推行「[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及一個新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在2008年8月，雙方進一步深化合作關係，香港行政長官與廣東省省長共同公布，兩地攜手合作，致力把珠江三角洲地區建設成一個低碳、高科技、低污染的優質生活城市群。

行政長官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施政報告](#)》中強調這個嶄新的願景。他特別強調達至低碳經濟的重要性，除令區內環境受惠外，亦涉及對國際社會的責任。香港的首要工作包括改善空氣質素及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而我們在有關方面正逐步取得進展，如下文所述。



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及廣東省省長黃華華先生（中左及中右）見證雙方政府代表，簽訂粵港合作協議。

與鄰近地區合作

粵港兩地的環境改善，有助提高地區的吸引力和競爭力。有鑑於此，在[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一次會議](#)上，雙方同意除了在空氣和水質污染等特定問題外，擴展雙方的合作範疇，制定較全面的策略，把珠三角地區打造成一個「綠色優質生活圈」。

在2008年12月的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第九次會議](#)上已接納有關構思，並將展開研究工作，訂立在2009年支持有關構思的工作。

粵港兩地過往有很好的合作基礎，在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下落實《[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有助減少區內空氣污染物排放，並訂立目標，在2010年或以前削減區內四大類主要空氣污染物的排放量。該項管理計劃的中期回顧研究報告亦在2008年公布，報告內建議了多項強化污染防治措施，雙方再次肯定有決心爭取在2010年如期達至共同訂立的減排目標（香港計劃的詳情見[空氣](#)章節）。管理計劃將繼續成為2009年的重點工作範疇。



后海灣位於珠三角流域的出口。

我們亦採取多項措施，致力改善水質污染的情況。在2008年，我們發布了一項先進的水質[電腦模型研製成果](#)，並完成回顧后海灣的水污染控制聯合實施方案。雙方希望逐步加強珠三角流域及鄰近水域的水污染防治合作。（香港計劃的詳情見[水質](#)章節）。

此外，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另一項重要的工作是在2008年[正式啓動](#)「清潔生產伙伴計劃」，鼓勵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在源頭上減少排放污染物，並更有效地運用能源及資源（詳見下文）。

兩地政府在探討擴展環保工作的範疇外，亦將繼續支持及改善上述計劃的推行。

除推動省級合作外，香港亦與鄰近城市緊密合作。在2008年，環境保護署與深圳簽訂一份《[加強深港清潔生產工作合作協議](#)》，同意繼續處理共同關注的環保問題，例如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大鵬灣的水質管理及深圳河的底泥治理工作。此外，我們亦舉行首次港澳環保論壇，同意與[澳門特別行政區環境委員會](#)進一步加強空氣質素監管、廢物管理及提升公眾對環保問題的認知等方面的合作。

加強與鄰近地區在各種層面的聯繫，將確保我們能從不同角度處理環保問題。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深圳市人民政府的主要官員見證下，環境局常任秘書長王倩儀女士（中右）與深圳市環境保護局局長郭雨蓉（中左）簽訂《[加強深港清潔生產工作合作協議](#)》。

「清潔生產伙伴計劃」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在「[清潔生產伙伴計劃](#)」的啟動儀式上發言。

港商在廣東省擁有不少的工廠。工業污染問題正是一個需要透過跨境合作以達至長遠解決方案的好例子。

粵港兩地政府在2008年4月正式啓動「[清潔生產伙伴計劃](#)」，為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在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和作業方式方面提供專業意見及技術支援，該計劃着眼於八個目標行業，即紡織漂染、印刷、金屬製品、非金屬礦產製品、化學製品製造、食品製造、紙張及紙品製造，與及傢具製造業。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正與區內的环境技術服務供應商緊密合作，協助落實伙伴計劃。該局已編製一系列的清潔生產指南，並設立[專題網站](#)及查詢熱線，與業界分享清潔生產資訊及成功經驗。

我們亦在廣東省內六個城市及香港舉辦外展推廣活動及講座，並參與在香港、廣州及澳門舉辦的清潔生產技術展覽會。在2008年，我們合共舉辦了45次推廣活動，吸引逾6 000人出席。

此外，香港政府亦通過撥款逾9,300萬元，推行認知推廣活動及資助廠商進行實地評估、技術示範項目，以及核證改善項目的成效。截至去年底，已有93份的資助申請獲得批准。

「[清潔生產伙伴計劃](#)」仍在起步階段，我們預期這計劃有助在源頭上解決更多的污染問題，並向區內廠商及經營者推廣「綠色風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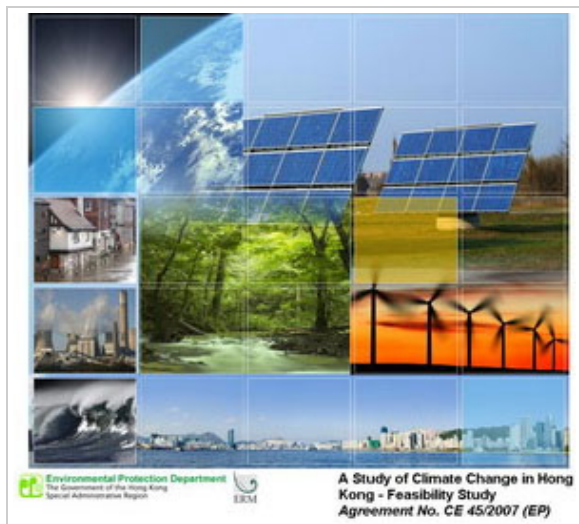


環保署代表及廣東省經濟貿易委員會在深圳舉行清潔生產培訓講座。

對全球帶來的益處

清潔生產及推動低碳經濟的措施，亦令珠三角以外的地區受惠。我們排放的溫室氣體導致氣候變化，故此，我們應一盡己任，盡力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為我們的後代保護地球。

在2007年，香港的溫室氣體人均排放量為6.7噸，較1990年下降3%。然而，我們希望情況進一步改善。除與廣東當局聯合行動外，我們亦採取多項實質的措施減少排放及以更環保方式生產香港所需的能源。



展開香港氣候變化顧問研究。

我們在2008年3月開展一項研究，探討氣候變化對香港造成的影響。有關研究為期18個月，同時將更新溫室氣體排放清單、預測在不同情況下的排放趨勢，並建議可減少排放及協助我們適應氣候變化的進一步政策及措施。

在2008年6月，我們亦完成及公布在香港實施「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具體安排。有關項目旨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為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此外，我們亦推行其他與能源消耗相關的措施，詳見能源章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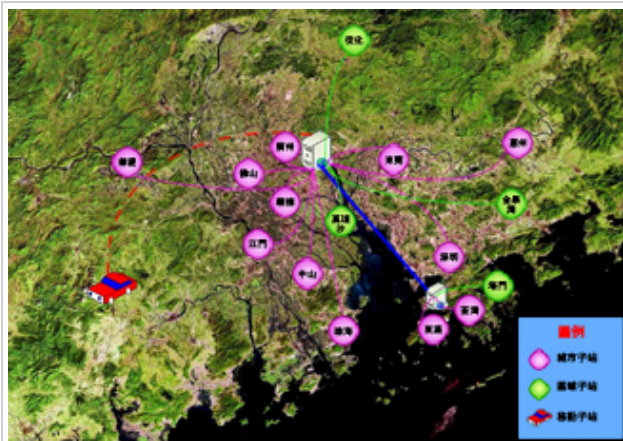
我們清楚明白每當本港採取措施以減少我們對環境的影響，均會為鄰近地區及全球帶來好處。讓市民大眾明白這個關係，將有助市民支持我們對抗氣候變化的努力，進一步改善香港、鄰近地區及全球的環境。香港在這方面實責無旁貸。

前瞻

- ➡ 繼續與廣東省政府商討合作，致力把珠江三角洲（珠三角）地區發展成一個「綠色優質生活圈」。
- ➡ 在「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下，繼續跟進及執行空氣污染防治措施，以達至2010年的減排目標。
- ➡ 繼續推動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進行清潔生產。
- ➡ 按照《斯德哥爾摩》公約的規定，我們將繼續落實管理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有關措施是香港特別行政區具體實施計劃界定的首要工作項目。



改善地區空氣質素



粵港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控網絡。

[按此放大](#)

我們須具備可靠的科學資料，使我們瞭解各類污染物的來源，以制訂措施減少區域空氣污染。為此，粵港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控網絡在2005年啓動，環境保護署及廣東省環境保護局亦會共同發布半年及全年的監測結果報告。報告結果不但反映目前的空氣質素，亦可反映污染控制措施的成效。

有關措施是根據「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落實執行。該管理計劃的中期回顧研究報告在2008年公布，報告結果顯示香港在完成執行管理計劃內現有及既定的防治措施後，可在2010年達至粵港共同訂立的減排目標，有關措施詳情見空氣章節。廣東省政府在執行報告內所建議的強化措施後，亦預計可達至減排目標。

監管有害污染物

有害化學製品及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可能損害人類健康及環境。它們主要受兩項適用於香港的國際公約所監管：《鹿特丹公約》（針對有害化學製品）及《斯德哥爾摩公約》（針對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兩項公約旨在監管上述有害物質的生產和貿易。

為符合公約所訂立的責任，香港在2008年實施《有毒化學品管制條例》（第595章）。有關條例通過「通關活動」許可證的制度，規管進口、出口、製造和使用非除害劑有毒化學品。





透過宣傳運動、推廣活動、教育和行動計劃，促進公眾的環保意識，以激發市民支持並參與達致既定的環境目標，藉此培養市民保護環境的公德心，長遠解決污染問題。

鼓勵公眾 積極參與

• 主篇

- ›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
- › 香港環保卓越計劃
- › 社區的環保設施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獲注資10億元，並確定新的優先撥款範疇，包括能源效益與節能項目、減廢及小型工程。
- 「香港環保卓越計劃」正式推出，「環保標誌」吸引逾2 000個申請，並有超過360 個單位競逐「界別卓越獎」。
-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與香港大學合辦的龍虎山環境教育中心啓用。
- 位於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的堅尼地城環保展覽角啓用。
- 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及環保署合作推出第四代廢物分類回收桶。
- 18 121名學生登記參加「學生環境保護大使計劃」。

提升公眾的環保意識是一項持續不息的工作。隨著市民對環境問題有更深入的认识及新一代對環保有更高的訴求，我們必須繼續公眾教育的工作及提升服務質素。在2008年，我們進行了兩項主要工作，鼓勵個人及團體實踐環保，及表揚商界在環保方面的卓越表現。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環保基金）撥款資助在社區進行環境研究、提升公眾環保意識或推廣環保活動。該基金在2008年獲額外注資10億元。有關款項將用於廢物回收、能源效益與節能項目，以及有助機構改善環保工作的小型工程。



宣傳減少廢物，共建綠色香港。

此外，我們推出全新的「**香港環保卓越計劃**」，計劃融合之前多個環保獎項，以期充分表揚在環境管理工作上表現卓越的公司及機構。該計劃在首年吸引了超過2 300個申請。

為配合上述措施，多項新設施陸續啓用（見下文）。我們亦持續推行各項**學校計劃**，並定期作出**公開宣傳活動**。我們將努力不懈，繼續朝著一個目標進發：提升公眾認識及支持保護環境。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

本港不少非牟利機構及學校踴躍支持改善環境，但往往缺乏經費推行計劃。為此，**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環保基金）在1994年成立，撥款資助社區內數以百計有關環保及自然保育的研究、教育、廢物回收及其他項目。在2008年初，環保基金獲額外注資10億元，以便資助更多創新的大型及長期項目。

小型工程是其中一個獲優先撥款的範疇。項目包括綠化天台、可再生能源設施及節能項目。以本港整體環境保護工作而言，這些項目的規模雖然較小，但卻成功達致兩項重要的成效：鼓勵個人、機構或學校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以及向本港居民展示在日常生活中如何實踐綠色生活。



這套安裝在學校天台的太陽能光伏板裝置是環保基金資助的小型工程項目的例子。



嘉道理農場暨植物園舉辦「抗暖化綠點子」工作坊，透過教育公眾有關種植的技巧及綠色家居生活貼士，推廣「綠化香港·由家開始」的概念。

環保基金在2008年共批出3,073萬元，資助100個小型工程項目。個別項目獲資助的金額介乎約25,000元至逾100萬元，包括在一間小學推行可再生能源教育計劃、設立教學有機農場、在一間特殊學校的學生宿舍安裝太陽能熱水系統、在一間戒毒治療中心安裝節能設備，以及為多間學校進行天台綠化和設置太陽能光伏板。

此外，環保基金特別撥出1.5億元，協助樓宇業主推行能源及二氧化碳排放審計，並撥款3億元資助安裝能源效益項目。有關資助計劃將於2009年展開。

社會及市民對綠色樓宇及綠色能源的需求日漸提升。環保基金的額外撥款以及小型工程項目的推行，更有助社區及市民實踐綠色生活。

香港環保卓越計劃



隨著本港在過去多年實施多項管制污染的法例，加上商界對處理環境問題越趨積極，本港大部分公司及機構的環保意識均有顯著提升。事實上，不少公司及機構均致力以創新的方法改善其環保表現，表現實在值得嘉許。

過去，政府透過三個環保獎項——「香港環保企業獎」、「香港能源效益獎」及「明智減廢計劃」，表揚商界在這方面努力的成果。在2008年，我們將這三個獎項融合，成為「[香港環保卓越計劃](#)」，以鼓勵公司及機構更重視環境管理工作，以及進一步表揚對環保作出貢獻的公司及機構。

首屆「香港環保卓越計劃」設立了兩個獎項類別：「環保標誌」及「界別卓越獎」。就「環保標誌」而言，公司或機構必須達到預定數目的環保目標。「環保標誌」計劃下設有四個標誌：減廢標誌、節能標誌、清新室內空氣標誌及產品環保實踐標誌，並按公司或機構的表現頒發「良好級別」或「卓越級別」標誌。「環保標誌」獲社會廣泛支持，並吸引了超過2 000個申請。

「界別卓越獎」是按參賽單位的環保領導、環保計劃與表現，以及夥伴協力合作，作為評選準則的比賽。在2008年，有366個參賽單位競逐七個界別的金、銀、銅、中小型企業獎及優異獎。有關界別分別為：建造業、金融業、酒店及飲食業、物業管理、零售業、交通及物流業、以及公共機構和非政府機構。

「香港環保卓越計劃」獲社會各界廣泛支持。「[2008香港環保卓越計劃](#)」由八大商會及社會團體，聯同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環保會）及[環境諮詢委員會](#)合辦。商界踴躍支持及積極參與該項計劃，熱切與大眾分享環保心得。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應邀擔任「2008 香港環保卓越計劃」開幕典禮的主禮嘉賓。

社區的環保設施

除了提供資助及舉辦社區計劃，我們亦會向公眾直接宣揚環保意識及鼓勵他們身體力行。我們分別在灣仔、荃灣及粉嶺設立了三間**環境資源中心**，存放大量有關本港及全球有關環境保護的資料，供個人及團體參閱。此外，流動環境資源中心也會巡迴到訪全港多個屋苑、購物商場及其他公眾地方，向市民推廣環保署的工作，並提供實踐綠色生活的資訊。



流動環境資源中心外訪期間，環保署職員向學生宣傳環保訊息。



新啓用的堅尼地城環保展覽角。

在2008年，我們新增了兩項設施以進一步加強服務。由環保署及香港大學合作籌建及管理的**龍虎山環境教育中心**，是由三座歷史建築物組合而成，毗鄰龍虎山郊野公園。透過這項獨特的合作計劃，中心除舉辦工作坊、導賞活動及社區計劃外，也向市民提供大學對氣候變化與生態研究等的資料。

無員工駐守的**堅尼地城環保展覽角**設有模型、展覽板、海報及電腦區域，向市民展示各種環保資訊。上述兩間中心在2008年分別吸引了超過5 000人參觀。

環保署的資源中心在2008年總共招待了超過85 000名訪客，可見市民對環保工作日趨重視，也希望為建立綠色的未來作出貢獻。教育市民及提高公眾環保意識的工作任重道遠，我們會致力迎接新挑戰，提倡綠色生活。

前瞻

- ➡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作出首批撥款，資助樓宇業主推行能源及二氧化碳排放審計，以及安裝能源效益設備。
- ➡ 「2009 香港環保卓越計劃」將擴展至提供三個獎勵計劃：「環保標誌」、「界別卓越獎」及首次加入的「減碳證書」，以表揚機構在減少碳排放的貢獻。



教育下一代

一直以來，我們都以提高學生的環保意識為首要目標。在過去15年，我們為數以萬計的學生舉辦多項環保活動，培養他們保護環境的責任感及發展領導能力。

▶▶ 「[學生環境保護大使計劃](#)」成為我們與學生聯繫的主要途徑，在2008-09學年，共有18 121名學生登記參加此計劃。學生在完成所須訓練後，可獲頒發環保章。

▶▶ 「[香港綠色學校獎](#)」鼓勵學校制訂環境政策及執行環境管理計劃，得獎學校亦致力提高教師、非教學人員、學生及家長的環保意識，培養他們對環境友善的態度及鼓勵他們實踐環保生活。在2008年，共有96間中、小學及93間幼兒學校參加。

▶▶ 「[學校廢物分類及回收計劃](#)」旨在讓學生明白珍惜資源的重要性及提倡廢物分類和回收的概念，以節約資源。在2008年，參加此計劃的865間中、小學共回收了467 088公斤廢紙、35 387 公斤塑料及2 229公斤金屬容器。此外，在2008-09學年，已有超過360間學校增設新的廢物分類回收桶。



教師參加「學生環境保護大使—基礎環保章認可評核員證書」工作坊。

除上述多項大型環保活動外，[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環保會）亦與其他機構及團體合辦多項小型項目，以增強學生的環保知識和技能，當中包括：「[環保會港鐵公司學界環保獎勵計劃](#)」、「[獅子會國際青年交流環保徵文比賽](#)」、「[迪士尼環保挑戰獎勵計劃](#)」及與牛奶國際集團合辦的「[2008年度環保小先鋒計劃](#)」。環保署與環保會亦向學校提供教材套，以協助教師推行校本環境教育。



環境局常任秘書長王倩儀女士（後排中右）與香港迪士尼樂園行政總裁華敏倫先生（後排中左）在「迪士尼環保挑戰獎勵計劃2007/08」頒獎典禮上與得獎學生會面後合照。

綠色活動

環保署與環保會每年均會合辦兩項周年活動，以喚醒公眾對環境的關注及鼓勵公眾實踐環保。聯合國將6月5日訂為世界環境日，為響應這項盛事，我們於當天開展各項長達數月的環保活動。我們更聯同各區區議會、環保團體及社區組織舉辦不同的環保活動，內容包括回收日、嘉年華、展覽、工作坊及攤位遊戲等。2008年的本地主題為「減少製造廢物」，透過政府電視宣傳短片及全港150個巴士站燈箱宣傳廣告，向公眾宣揚綠色生活。

香港環保節在冬季舉行，同樣把「減少製造廢物」定為重點主題，以配合市民在農曆新年期間大掃除的習俗。在2008年，我們與基督教勵行會合辦「愛心回收齊行動」，鼓勵各屋苑居民回收舊書籍、影音光碟、玩具，以及食物和糖果金屬包裝盒，為慈善作出貢獻。這次活動共有189個屋苑參加。



宣傳「愛心回收齊行動」。

[按此放大](#)

支持廢物回收



在屋苑推廣廢物源頭分類。

儘管減少製造廢物是所有提升公眾環保意識活動的共同主題，我們仍為「廢物源頭分類計劃」作目標性的推廣，鼓勵住宅及工商業樓宇在各樓層設置廢物分類設施，以便市民參與廢物回收。在2008年，我們在各大商場及屋苑舉辦20場巡迴展覽，吸引13 000名市民參觀。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亦增加撥款，資助設置新設計的分類回收桶，以更換損壞的舊回收桶。新一批回收桶符合較高的規格，適用於收集更多不同的可回收物料。



• 抱負和使命

• 序言

4 顧客服務及合作夥伴

• 常任秘書長/署長的話

• 目錄

• 回應

使命使命

透過與社會人士合作建立夥伴關係，在公私營界別推行企業環境管理，追求可持續發展目標。

夥伴計劃 協助業界

• 主篇

- › 環保食肆
- › 環保車房
- › 環保建築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在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的支持下，[香港餐飲聯業協會](#)完成對控制煮食油煙排放的研究。
- 為餐飲業界製作資料光碟，提供符合環保法例的最新技術資料。
- 舉辦汽車維修業聯合論壇，增強業界人士的環保知識。
- 環保署協助發展政府的資歷架構，評估汽車業的學術及職業資歷質素。
- 環保署與香港理工大學合辦訓練課程，為建築地盤培訓環保主任。
- 環保署與香港房屋協會的物業管理諮詢中心為舊樓業主及業主立案法團的成員舉辦環保講座。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致力與主要產生污染的行業經營者建立夥伴關係。這是一個相當明智的策略。我們可透過定期接觸、分享會、工作坊及合作方案，教育經營者如何控制污染，以及瞭解其重要性。同時，經營者亦可就其所面對的限制及憂慮，提出寶貴的意見。通過這種雙向的對話方式，有助我們以更為實際可行的方法推行計劃。



本港的行業經營者可透過「精明企業環保錦囊」網頁，取得個別特定行業的環保資訊。

「夥伴計劃」的重點為提供培訓及傳授環保知識。我們與四個主要產生污染的行業建立夥伴關係，分別為：[飲食業](#)、[汽車維修業](#)、[建造業](#)及[物業管理業](#)。我們為各個行業舉辦多個講座、進行現場非立案巡查、派發技術指南及其他資料、提供技術資料和建議、建立專屬網頁，以及定期舉行會議，致力協助業界達到所訂的環保目標。此外，我們亦支持經營者自行策劃一些環保計劃，例如本地餐飲業在2008年就控制煮食油煙排放作出的研究（見下文）。

上述措施漸見成效，業界已漸次遵守法例，違法案件相應減少，檢控個案數字遠低於十年前的高位水平。較諸過往只著重控制個別環境問題，現時已有較多公司採用綜合[環境管理體系](#)。上述成效均利好香港的環境表現。

環保食肆

我們在過去多年接獲不少有關食肆油煙及污水的投訴。「[業界夥伴計劃](#)」便是針對這些特定問題，並致力提升業界的環保意識，關注其他潛在的環境影響。

我們與業界保持雙向溝通。首先是確保所有員工（由學徒以至管理層）均瞭解業界適用的污染法例及最切實可行的環保措施，以減低對環境的影響。為此，我們舉辦專題講座，作為培訓計劃的一部分。在2008年，我們向超過1 200位飲食業經營者提供演講培訓，包括修讀由[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柴灣分校）開辦的酒樓管理專業文憑課程的人士，以及中華廚藝學院的大師級中廚師學員。我們亦在[食物環境衛生署](#)舉辦的講座上，向食肆牌照申請人作簡介。



在2008年9月，環保署職員獲邀出席中華廚藝學院的大師級中廚師課程畢業典禮。

其他途徑包括在可行的情況下，透過不同的方式提供有關食肆及污染的書面資料，並確保廣泛派發。在2008年，我們製作一隻環保資料光碟，載列相關的環保資料，提供作為一間良好的環保食肆須遵守的法例及牌照申請規定。有關資料已上載至[環保食肆網](#)，該網頁已於年內[更新](#)。



由香港餐飲聯業協會出版的油煙控制技術指南。

這些支援措施為業界設定底線，我們亦鼓勵業界自行策劃環保措施。[香港餐飲聯業協會](#)在2006年開始就控制煮食油煙排放進行研究，並於2008年5月完成。該項研究分析全球採用的技術、測試食肆的煮食油煙控制措施、就不同的污染控制設備進行實驗研究及成效測試，以及籌辦推廣活動和傳授知識，包括在環保署的支持下，為飲食業界編製[技術指南](#)，提供簡明單張，概列減少及控制煮食油煙的建議措施。

控制煮食油煙研究是一個良好的例子，顯示業界如何承擔挑戰，自行策劃解決方案，以達致減少污染，綠化環境的共同目的。

環保車房

除了食肆外，我們在過去多年亦籌辦多項培訓課程及資料，協助汽車維修業遵守環保規定。由於法例收緊（例如有關排放測試及漆料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的管控），令業界受到影響，因此，除提供一般諮詢服務外，我們亦協助業界解決這些新的問題。

我們在2008年12月舉辦聯合環保座談會。有大約70位香港汽車修理同業商會及環保汽車維修同業聯會的會員參加。[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的專家講解適用於汽車業的管理體系，以及路邊遙測儀器及測功器的應用，以評估汽油和石油氣車輛的排放量。席上，業界人士亦交流經驗。我們透過這類活動傳授知識，有助業界提升維修汽車的環保意識。

我們亦派發有關環保實務措施的資料。我們在2006年舉辦工作坊，展示高流量低氣壓環保噴槍的效用。其後，我們印發技術單張，載列如何使用高流量低氣壓環保噴槍。此外，我們亦印製多份單張，包括環保案例的啓示，以及洗車環保貼士。上述資料已上載至[環保車房網頁](#)，該網頁亦已於去年更新。



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鄧建輝先生（前排中左）與汽車維修業環保座談會的其他主禮嘉賓合照。

環保建築

我們與建造業建立的夥伴關係最為悠久。自90年代中開始，我們一直致力消滅建築地盤的噪音及其他污染，成效顯著，同時亦彰顯環保署可與業界攜手合作，達到環保目標。

近年的一項重要成果之一，是規定承辦商必須就新的政府工程項目，委任一名環保主任，負責擬備環境管理計劃、培訓工地員工，以及確保工程項目符合環保法例。更重要的是，該名環境保護主任必須為工地的高級職員，初級或兼職人員均不適合。此外，環保主任亦須為專業學會的會員，例如香港工程師學會，或修讀特定培訓課程。[建造業議會訓練學院](#)現正開辦這類課程，自2006年以來已培訓超過500名環保主任，另有200名即將畢業。環保署亦與香港理工大學合辦一年制的環保主任課程，將於2009年推出。

為業界人士提供培訓，有助環保工作奠定穩固根基。我們亦致力採用不同的技術方案，在2008年聯同[發展局](#)及多個貨車協會共同訂出泥頭車及夾斗車的機動蓋掩技術規格。

物業管理業是我們另一個主要夥伴，年內的活動主要包括為舊樓業主及業主立案法團的成員舉辦環保講座。我們每年均會根據需要及新建議，設立不同的夥伴活動。整體而言，我們建立這些夥伴關係，有助提升經營者的合規標準，符合公眾對潔淨和綠化環境的期望。



環境局常任秘書長王倩儀女士在2008年1月舉行的香港建造商會環保會議上發言。



在夾斗車裝設經改良的「加翼」蓋掩，可減少塵埃散溢。



環保署籌辦的「夥伴計劃」活動包括物業管理環保座談會。

- ➡ 推行「環保法規推廣計劃」，為受規管的工商業界提供一般講座及主題工作坊，及推廣環保法規及良好的環境管理實務措施。
- ➡ 根據「汽車修維工場夥伴計劃」，委任新一屆的環保親善大使，並舉辦環保座談會，以提升汽車維修業界的環保知識及專業水平。
- ➡ 為香港建造商會提供支援及專業意見，以發展「環保最佳實務指引」。
- ➡ 與建造業共同研發可接受的機動蓋掩設計，確保夾斗車的運作安全及減少揚起塵土。
- ➡ 環保署將與香港理工大學合辦一年制的環保主任課程。
- ➡ 透過網上「商業牌照資訊服務系統」提供最新的環保資料，提升本港的商業牌照服務質素。



企業環境管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刊發大量資料，鼓勵公私營界別採用環境管理體系，涵蓋多項個別範疇，例如ISO 14001 環境管理體系，以至一般指南。我們在2008 年編製「企業環境管理資源」光碟，把資料匯集於一隻數碼光碟內，方便簡單，毋須印刷，更可節省用紙。

我們亦鼓勵公司提交環保工作報告，並於2006年設立專屬網頁，載列香港上市公司所公佈的環保工作資料，以及海外報告。

「企業環境管理資源」光碟。
我們在2008年5月與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會面，分享我們的策略及推廣環保工作報告的努力。

我們亦鼓勵公司提交環保工作報告，並於2006年設立專屬網頁，載列香港上市公司所公佈的環保工作資料，以及海外報告。

更新環保網頁

我們已設立食肆環保網及環保車房網頁，並於2008年更新網頁，加入更多新增資料和功能。我們在環保食肆網加入更多指引及參考資料，例如消減卡拉OK的噪音及煮食油煙，並更新環保承辦商的名單。環保車房網頁方面，我們增設「環保案例的啓示」，說明可能引發的問題，並綜合有關資料。這兩個網頁以全新面貌示人，網頁更新後更簡單易用。



環保食肆網（左）及環保車房網頁（右）。

行業環保支援中心

行業環保支援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務，以及協助申請環境法例規定的各類牌照。該中心被政府效率促進組嘉許其「以客為本」的方針。在2008年，行業環保支援中心每月處理約440宗個案，涵蓋廣泛的行業界別。中心亦在「2008年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內設置展館，藉此加強與內地及歐洲的環保業務合作。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中左）與澳門特區首長何厚鏞先生（中右）出席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並參觀行業環保支援中心展館。



評估發展工程、計劃及策略可能引起的環境影響，並確保推行適當措施，避免可能發生的污染問題，從而防範環境污染。

環境評估 精益求精

主篇

- › 防範及保護措施
- › 透明及公開的過程
- › 在更高層面進行評估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在我們的網頁設立三維電子形象環評報告資料庫，提供環評報告的主要內容。
- 第一階段的電子交易系統已完成，現時可透過電子方式遞交《環評條例》規定的若干表格。
- 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中環灣仔繞道及西港島線的環評報告已獲審批。

《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環評條例》）可說是香港環境保護的一個里程碑，在2008年，條例生效已有十年，為超過150萬名市民和不少生態易受破壞的地區提供保障，避免受到不良的環境影響。值得注意的是，在達致這些目標的同時，公眾及業界人士亦能積極參與提供意見，持續改善香港的環評程序。



米埔是一個生態易受破壞地區。

根據《環評條例》的規定，在決定推行大型發展工程項目之前，必須先行解決有關環境問題。在進行環評程序期間，歡迎公眾提供意見，並透過一套[三維環評工具](#)，利用嶄新的技術，協助公眾進一步了解潛在的環境影響。此外，[策略性環境評估](#)（策略性環評）已應用於制定公共政策、計劃及項目的層面上，使有關環境問題在規劃及決策的最初階段時得到處理。

《環評條例》提供透明和系統化的法定框架，評估工程項目的環境影響，有助保護環境，確保香港進一步可持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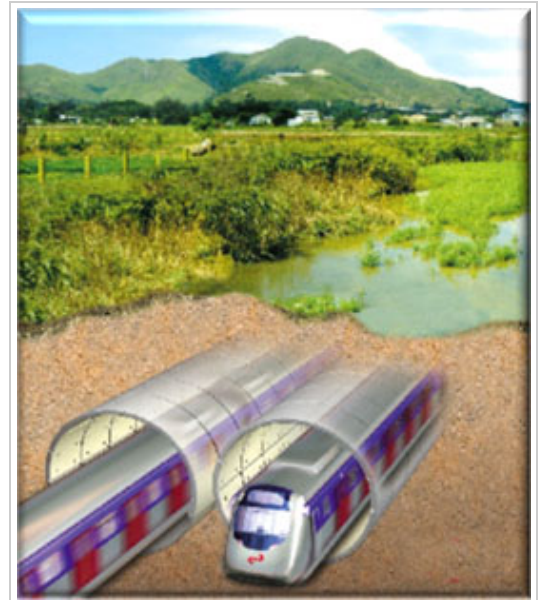
防範及保護措施

香港是一個彈丸之地，土地資源有限但需求殷切。近700萬人口聚居在1 104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包括很多丘陵地帶及大量郊野公園用地，無法用作發展，因而無可避免產生城市發展與環境保護的衝突。《環評條例》的目的是確保在初期盡早處理和緩解有關問題。

《[環評條例](#)》在1998年4月1日生效，為較早期的行政規定賦予法律效力。工程項目倡議人必須提交工程項目簡介，以申請環評研究概要。此外，工程項目的建造和營辦亦須取得環境許可證。

（若預期工程項目不會對環境造成負面的影響，倡議人可直接申請環境許可證。）在有最終決定前，公眾可就有關工程項目簡介及環評報告發表意見。

如下文所述，[公眾參與](#)是香港環評程序的重要一環，為本港推行的多項大型工程項目的環境結果作出貢獻。其中一個為人熟悉的例子是貫穿塱原濕地（本港多種雀鳥的聚居地）的落馬洲支線鐵路項目。環評報告顯示該工程項目的原有高架橋設計，可能會對生態環境造成負面的影響，故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在聽取公眾意見後，否決有關工程項目。倡議人隨後修改計劃藍圖，改為採用鑽挖隧道的方案，結果獲得環保署及公眾普遍接納。近期，友聯浮船場的搬遷計劃安排，亦因應漁民及環保團體表示建議的工程將會損害魚類養殖區及中華白海豚，而作出相應的修改。



落馬洲支線鐵路經隧道通過塱原濕地。



位於港島南區的數碼港。

然而，大部分倡議人均能透過環評報告，證明可採用建議的緩解措施，令其工程項目符合環境標準。不少關乎香港發展的重要大型工程項目，例如香港迪士尼樂園及數碼港，以至多項鐵路及高速公路項目均因此獲批准。部分工程項目更可作為典範，展示如何控制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例如，因應重建舊啓德機場地段的環評研究指出土地污染的問題而採取補救措施，以保障現時及日後的居民。去年，本港舉辦[2008年奧運會及殘疾人士奧運會馬術比賽](#)，我們就此進行環評程序，有效控制所有環境影響，最終[成功舉辦奧運](#)。

另外還有多個成功例子，反映《環評條例》及環評程序有助締造更佳的环境，即使香港仍在不斷發展與增長。

透明及公開的過程

《環評條例》的成功，主要有賴環評程序高度透明，並採用嶄新的網上工具，協助公眾了解工程項目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及鼓勵市民發表意見。

專設的《環評條例》網頁載列工程項目簡介、環評報告、環境許可證及有關結果，方便市民查閱。現有工程項目的環境監察及審核資料亦會上載至網頁，市民可實時監察有關結果及數據，以及計量緩解措施的效用。此外，網絡攝錄系統可提供有關各主要工程項目的實時工地狀況及活動影像。



利用網上攝錄機即時監察某濕地情況。

近期，我們推出三維工具，透過模擬「飛行」，讓公眾從不同的角度，檢視各項複雜的工程項目的規劃及藍圖，把工程項目的建議最終形象，呈現公眾眼前。我們在2008年設立網上工程項目資料庫，利用三維形象展示環評報告的主要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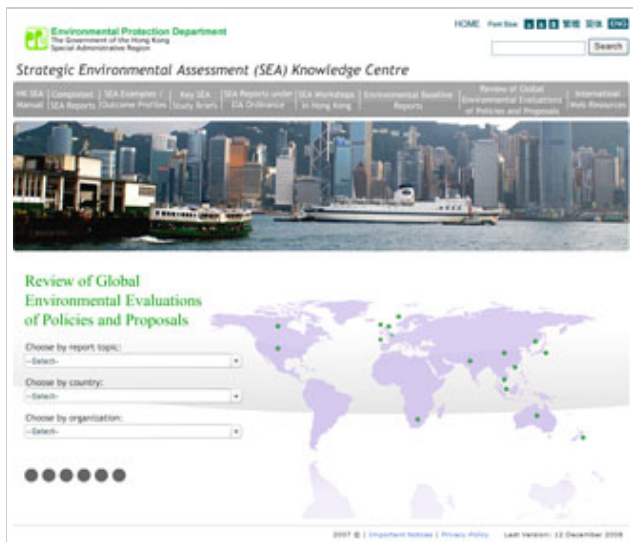


三維環評形象示範。

上述所有措施均有助鼓勵公眾持續參與環評過程。我們亦重視與工程項目倡議人保持良好溝通，並透過不同的途徑提供環評資料及意見，例如網頁、指南、工作坊、手冊及環境成果簡介，概列本港實際採用的最佳作業方法。此外，我們設有四個環評條例用戶聯絡小組，成員來自約100個政府部門、顧問、承辦商，以及私人發展商和公共機構，共同參與及分享環評經驗，及就如何改善環評程序交換意見。他們的回應有助我們達到持續改善環評程序的目標。

在更高層面進行評估

環評程序適用於個別工程項目，但有關政策對環境亦可產生深遠和長久的影響。策略性環境評估（策略性環評）可於制定政策的最初階段確認潛在的環境問題，並作出相應的解決措施。



策略性環境評估知識中心提供國際策略性環評資料。

近期的例子有「香港2030：規劃遠景與策略」的策略性環評研究，此策略性環評研究與主要研究同期進行，並包括三個階段的公眾諮詢。

香港在推廣策略性環評方面一直處於環球領導地位。我們刊發香港策略性環境評估手冊，並設立[策略性環境評估知識中心網頁](#)，載列策略性環評指南；策略性環評研究概要；香港、中國大陸、海外國家和機構的策略性環評報告；以至其他策略性環評相關資料和文件，以及策略性環評手冊。

本網頁的目的，以至我們在環境評估方面的努力，是為證明在發展最早期及時處理環境問題，是合理及可行的。此舉不但可避免日後須採取昂貴的緩解措施，又可確保為市民締造一個更潔淨和健康的生活環境。

前瞻

- ➡ 檢討及更新《環評條例》指南及指引。
- ➡ 改良三維環評電子形象工具，鼓勵及提升公眾參與環評程序。
- ➡ 繼續提升策略性環境評估知識中心網頁的質素，加入有關中國大陸及海外策略性環評資料的相關網頁連結。



成功舉辦奧運

本港在8月份首度舉辦2008年奧運會及殘疾人士奧運會馬術比賽，並在三個不同選址進行。我們決心要控制賽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免對居民或生態易受破壞地區構成干擾。因此，我們採取多項緩解措施，包括控制建築噪音、泛光和臭氣，以及避免影響鄰近的鷺鳥林。

我們在環評階段及舉行奧運前諮詢公眾。我們採用最佳作業方法，並進行監察，確保賽事沒有造成任何無法接受的影響。在有關區議會的鼎力支持下，賽事最終順利圓滿結束，期間並無收到任何公眾投訴。9月份舉行的殘疾人士奧運會亦同樣取得圓滿的成果。



2008年奧運會及殘疾人士奧運會馬術比賽場地擠滿觀眾。

保護新田東排水幹渠沿線的生態環境

新田東排水幹渠是一個例子，顯示如何利用緩解措施，減低工程項目對生態環境造成的影響。興建排水渠的目的是紓緩水浸情況，但倡議人首先須解決工程項目對區內自然棲息地及多種動植物所帶來的潛在負面影響。結果採取了三項主要措施：透過闢建和修復濕地，以彌補失去的天然濕地；在排水渠兩旁及底部鋪設混凝土草格；以及在外築堤重新栽種植物。

有關排水渠工程於2007年竣工後，當地野生生物開始於渠道兩旁落地生植。目前，區內可發現大白鷺、白鵲鴿、翹咀鷓、文鳥、豆娘和蜻蜓等生物的蹤跡，可見上述生態紓緩措施已發揮效用。



在新田東排水幹渠兩旁及底部鋪設混凝土草格。



在新田東排水幹渠發現文鳥（左）和豆娘（右）的蹤跡。

循環再造廠

建議中的生物柴油廠在將軍澳工業邨興建，計劃透過循環處理廢棄煮食油及隔油池廢物，將之轉變成低碳燃料及其他有用產品，以收環保之效。然而，在處理過程中，可能會帶來水污染及臭氣等其他潛在負面影響。有關環評研究確立若干緩解措施，包括興建污水處理廠以處理營運污水、設立安全系統以盡量減低潛在危險，以及安裝空氣洗滌器，減低臭氣水平。上述各項措施將使這個循環再造計劃成為名乎其實的環保項目。



透過介入規劃過程和執行《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及《保護臭氧層條例》的管制規定，使空氣質素達至和維持於令人滿意的水平，保障市民大眾健康和福祉。

努力不懈 成果初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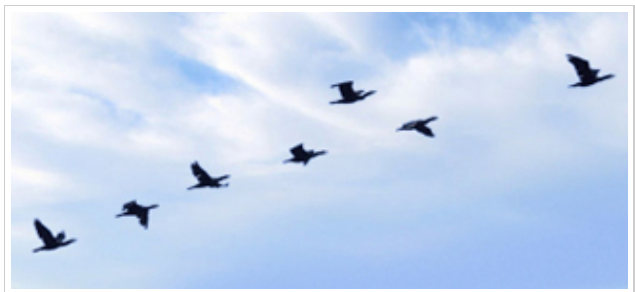
主篇

- › 發電廠
- › 車輛
- › 檢討空氣質素指標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在2008年7月進行修訂，根據技術備忘錄，制訂發電廠的排放上限，並引入排放交易，作為符合排放上限的另一個方法。首份技術備忘錄在12月發出後，南丫發電廠是首家在有關新條件下獲得續牌的電廠。
- 繼續進行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研究，並發展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預期於2009年完成。
- 就立法規管停車熄匙的建議完成為期五個月的公眾諮詢。在考慮持份者的意見後修訂建議，並進一步諮詢運輸業界。
- 推出環保商用車輛的稅務寬減計劃，並延長一筆過資助方案，鼓勵歐盟前期柴油商用車輛的車主更換新車。
- 由7月起，全面寬免歐盟五期車用柴油的燃油稅，而強制工業及商用車輛使用超低硫柴油的規定由10月1日起生效。
- 公布首份6個月及12個月的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控網絡報告。



努力實現藍天白雲的目標。

我們熱切期望和致力使香港及珠江三角洲地區的空气變得更新鮮，令藍天再現。市民均希望改善空氣質素，而香港正在達成有關目標上取得進展。我們近期採取的措施，在持續減少空氣污染方面取得優秀的成果。

截至2008年底，空氣中的四項主要污染物 — 可吸入懸浮粒子、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臭氧含量，較五年前分別下降7%至20%。此外，出現低能見度的時數亦由2004年的高位1 570小時，回落至2008年的1 100小時。上述改善是香港及廣東省政府共同努力，收緊各主要空氣污染源頭（特別是珠三角的發電廠、工業和車輛）管制的成果。

我們一直與廣東省政府當局緊密合作，並設定共同目標，在2010年前降低排放至低於1997年的水平。香港對達成有關目標充滿信心，儘管發電廠仍須進一步減少排放，如下表所示。

在現時進展的基礎上，我們正準備採取下一步行動，令空氣更新鮮。鑑於國際標準經已收緊，我們正在檢討空氣質素指標。在檢討過程中，公眾參與至為重要，因為收緊標準可能涉及進一步的修訂或成本。香港要進入空氣質素管理的下一個階段，將須與社會大眾在保持清新空氣的措施上達成共識，並共同承擔。

香港的減排目標

	1997年排放量 (噸)	2007年排放量 (噸)	1997年至 2007年變化	2010年 減排目標
二氧化硫	66 200	68 100	+3%	-40%
氮氧化物	124 000	97 200	-21%	-20%
可吸入 懸浮粒子	11 500	5 640	-51%	-55%
揮發性 有機化合物	68 800	39 700	-42%	-55%

按此放大

發電廠

發電廠是香港空氣污染的最大來源。然而，由於控制排放的技術改善，加上潔淨燃料的使用日益廣泛，令我們在增加發電量的同時，減少排放至低於1997年的水平。我們對在2010年達至減排目標充滿信心，並在2008年採取多項措施，以達成有關目標。

在2008年1月，政府與電力公司簽訂新的《管制計劃協議》（詳見能源章節），採用有賞有罰的方式，鼓勵發電廠減少排放。新修訂的條例亦意味在2010年及以後，政府可根據技術備忘錄，制訂發電廠的排放總量上限。有關上限將根據發電廠供本港使用的發電量比重，在發牌時列明，而電廠亦可透過參與排污交易，達至排放量上限。預期有關措施將有助減少排放、鼓勵以較潔淨的方式發電，並改善發電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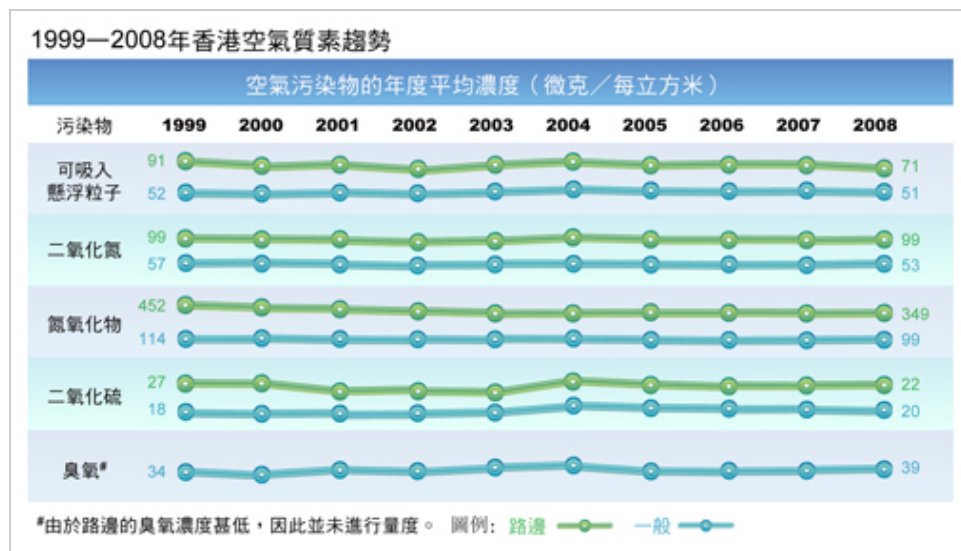
對發電廠實施管制屬「治標」措施。我們亦希望盡量使用污染較少的燃料，並致力提高潔淨燃料的使用比率。在2008年，香港和內地簽訂一份備忘錄，確保長遠獲得穩定的潔淨燃料，例如管道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及核能電力（詳見能源章節）。收緊管制排放量及使用潔淨燃料，對我們達成清新空氣的各項目標方面至為重要。



實施新的收緊排放管制後，南丫發電廠首先獲得續牌。

車輛

發電廠排放是導致地區性空氣污染的原因。此外，我們亦關注路邊空氣質素，而車輛排放對其造成重大的影響。自1999年以來，我們的監察結果出現顯著的改善，氮氧化物減少23%、可吸入懸浮粒子下降22%，而二氧化硫亦減少19%。這是收緊車輛排放標準及燃料管制的直接結果。



[按此放大](#) [參考數據](#)

在過去10年內，我們已分別引入歐盟V期柴油及歐盟IV期型號車輛廢氣排放標準，讓大部份的士及約60%的公共小型巴士轉用污染較少的液化石油氣，並為歐盟前期柴油車輛安裝減少排放物器件，以及向車主提供財務優惠，鼓勵其改用環保車輛。

有關優惠包括在2007年宣布總值32億元的方案，為車主提供一筆過資助，以鼓勵車主更換其舊柴油商用車輛為較新和清潔的型號。歐盟前期及歐盟I期柴油商用車輛仍約佔柴油商用車輛（約43 000輛）的40%。我們希望這些車輛盡快被取代，較新和清潔的型號所排放的可吸入懸浮粒子減少逾90%，而氮氧化物亦下降50%。資助計劃的截止申請日期為2010年3月31日；在2008年底，已有10 636宗申請獲得批准。



電動車獲豁免車輛首次登記稅。

在2007年，我們推出的方案亦包括寬減新登記環保汽油私家車的首次登記稅30%，每輛汽車最高可獲寬減50,000元。截至2008年底，11%的新登記汽油私家車已獲取有關優惠。我們在2008年4月亦為環保商用車輛推出相若的寬減措施。

同時，我們亦於2007年12月起，提供優惠稅項，引入歐盟V期柴油。由該日起，本港所有油站全面供應歐盟V期柴油。其後，政府在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起，全面豁免歐盟五期柴油稅。

新科技協助我們減少車輛的排放物，同時檢測及量度有關排放物（詳見量度路邊排放）。我們希望透過立法規定停車熄匙，進一步降低車輛空轉引擎所產生的環境滋擾（詳見「停車熄匙計劃」）。路邊空氣污染是香港最棘手及最顯而易見的環境問題，而公眾對我們寄予厚望，以減少路邊空氣污染為優先目標。

檢討空氣質素指標

隨著我們收緊發電廠及車輛的管制，問題隨之而來：應收緊至哪個程度？管制措施的寬緊程度是否足夠？我們以空氣質素指標作為政策指導，有關指標在多年前訂立，界定香港的理想空氣質素。然而，最新的科學數據顯示，國際認可的空氣微粒標準並不足以保障人類的健康。多個地區已著手修訂其標準，包括香港。

世界衛生組織是率先回應的機構之一，為各國訂立嚴格的長遠目標。在2008年，美國及歐盟分別宣布新的標準，雖然較世衛的準則寬鬆，但較過去的標準嚴格。

鑑於上述事件的發展及公眾回應，香港正在**檢討空氣質素指標**，訂立保障健康、可達成及擁有社會大眾支持的新目標。有關檢討在2007年展開，並進行顧問研究，包括多輪**公眾諮詢**。當有關研究在2009年中完成時，將再度諮詢公眾，然後進入最後階段。

有關檢討並不限於訂立目標，我們亦希望為如何達致有關目標提供方向。部份措施或須進行投資，並涉及較高的成本，而我們須在因為不收緊標準而帶來的健康成本之間取得平衡。我們希望公眾在2009年審慎考慮有關事項，協助我們制訂未來方針，達至清新空氣的目標。



環境諮詢委員會主席及諮詢會主席林建枝教授在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公開諮詢會上發言。

前瞻

- ➡ 空氣質素指標的研究將於2009年中完成，其後將推行全面的公眾參與活動。
- ➡ 制訂應用於車輛的生物柴油規格，並研究收緊車輛燃料的法定規格至歐盟V 期型號的可行性。
- ➡ 規定停車熄匙的條例草案將在2009年提交立法會審議，以期盡快實施規管建議。
- ➡ 渡輪將進行測試，以確定由船用輕柴油轉用超低硫柴油的技術可行性，並評估對營運成本的影響。
- ➡ 就建議管制機場及貨櫃碼頭的非路面流動排放源頭計劃，向持份者進行諮詢。
- ➡ 就加強管制汽油和石油氣車輛的廢氣排放制訂建議，包括使用路邊遙測設備和功率機測試車輛廢氣排放向持份者進行諮詢。
- ➡ 《空氣污染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條例》將於2009年進行修訂，規管範圍擴大至汽車修補、船隻和遊樂船隻漆料及塗料、黏合劑和密封劑。環保署並計劃於2010年1月起，分階段實施有關管制措施。
- ➡ 將修訂法例，禁止進口含有含氯氟烴的產品，以符合於2007年9月簽訂的《蒙特利爾議定書》內逐步淘汰含氯氟烴的時間表。



量度路邊排放

環保署正在研究嶄新科技，改善監測路邊排放及在用車輛的表現。

我們採用**便攜式廢氣測量系統**，建立一個本地在用車輛排放的數據庫。有關數據庫結合排放設計標準的數據、行車時不同的操作及引擎的狀況，讓我們瞭解不同排放管制措施對本地排放可能造成的影響。我們已為大約30輛不同種類的車輛進行廢氣排放測量，而我們將利用有關數據，發展一項在用車輛的合規性計劃。我們擬與歐盟同步在2013年實施歐盟VI期型號的排放標準，而在用車輛合規性計劃是其中一環。

我們亦正測試路邊遙測系統，偵測在道路上行駛中的汽油及石油氣車輛的廢氣排放情況。系統會將排放資料連同車牌號碼自動記錄，然後傳送至電腦以供貯存及跟進工作。由此，這系統可讓我們找出保養欠佳的車輛。我們即將就使用有系統諮詢持份者的意見。



路邊遙測設備進行偵測車輛排放的測試。

停車熄匙



車輛停車空轉引擎不熄匙產生空氣污染和噪音，滋擾四周的途人和店舖。環境保護署建議立法推行「停車熄匙計劃」，並在2008年3月就有關建議完成為期五個月的公眾諮詢。立法規定停車熄匙的建議獲得廣泛支持。雖然部份人士建議就運輸業界的營運需要提供進一步的豁免，但其他人士則反對提供過多的豁免。環保署在制訂立法框架、豁免範圍及執法安排時已考慮有關意見。在6月份，我們亦與香港警隊同赴多倫多及東京進行訪問，了解海外規管停車熄匙法例的實施方式。規定停車熄匙的條例草案將在2009年提交立法會審議。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是煙霧形成的一項主要因素。香港在2007年實施規例，分階段限制某些產品內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由2007年4月1日起受影響的產品為建築漆料和塗料、印墨及六大類指定消費品（即空氣清新劑、噴髮膠、多用途潤滑劑、地蠟清除劑、除蟲劑和驅蟲劑）。此外，由2009年1月1日起，某些印刷機亦須裝置管制排放物器件。我們在2008年展開籌備工作，計劃擴大管制範圍至汽車修補、船隻和遊樂船隻漆料及塗料、黏合劑和密封劑。

我們亦繼續進行為期30個月的一項研究。該項研究由2007年9月開始，調查珠江三角洲地區由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及光化學所造成的煙霧。我們在一个面積200公里的地區內收集樣本，研究結果將協助香港和廣東省制訂策略，減少地區性煙霧。



環保署印製有關管制部分產品內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資料小冊子。



透過制定噪音政策，介入規劃過程，推行噪音消減措施以及執行《噪音管制條例》，以預防、盡量減少和解決環境噪音問題。

立體模型 噪音易明

- 主篇
 - › 立體道路交通噪音模型
 - › 城市街道的低噪音「地毯」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截至2008年底，在37個路段進行低噪音鋪路，約有70 000名市民受惠。
- 在10 個路段進行加裝隔音屏障工程。
- 擴大《[噪音管制條例](#)》下的[指定範圍](#)，令更多居民獲得保障，減少受建築噪音的影響。

道路交通噪音是本港長久以來最令市民困擾的噪音問題，約有110萬人（即每七名居民中便有一人）須承受過高的道路交通噪音。環境保護署（環保署）一直致力解決有關問題，但要提供有效的方案並不容易。

香港是一個高密度城市，住宅樓宇趨向高空發展，一般可高達60層，而且散布於繁忙街道、天橋及交匯處之間。香港的地勢陡斜，加上採用高架道路及其他建築架構，令噪音更接近民居，為我們在研究解決方案時帶來挑戰。

為紓解有關問題，環保署採用多項工程方案，例如使用隔音屏障及低噪音路面，但這些方案均須獲得公眾的瞭解和支持，特別是加裝隔音屏障。我們已發展一套成熟的工具，可助市民消除疑慮，確保他們理解現時及未來的道路交通噪音狀況（比較裝設有關設施前後的情況）。我們亦會繼續測試嶄新的技術及物料，務求減低噪音。最終目標是使本港的道路交通噪音降至市民普遍可接受的水平。



座落於繁忙街道之間的住宅樓宇。

立體道路交通噪音模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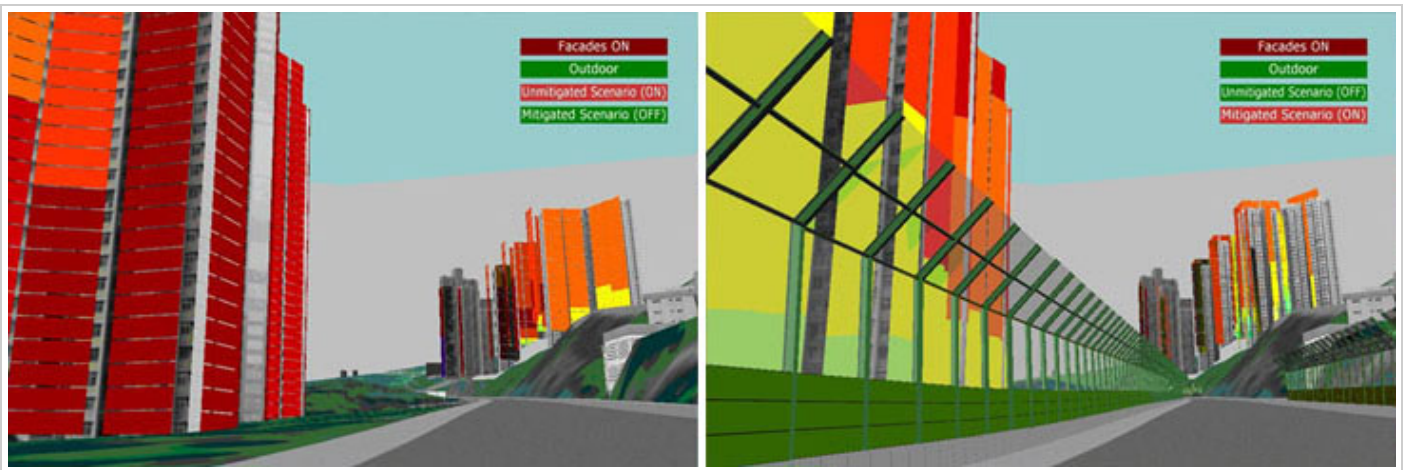
如何向公眾解說道路交通噪音，是我們面對的一項重大挑戰。單憑數據表及平面噪音分佈圖，難以令市民理解噪音水平的影響。然而，公眾的瞭解對接受裝設[隔音屏障](#)及其他方案至為重要。

為提升市民的瞭解，環保署研制一套製作[立體噪音模型](#)工具，特別適用於香港的環境。本港的高樓大廈林立，居於不同樓層的市民所受噪音影響各有不同。我們的立體噪音模型可顯示每一樓層以至個別單位所受噪音的影響，因為模型專注測量噪音受體（單位內的居民），而非噪音來源（路面車輛）的水平。

這個模型由三部分組成。首先是基本的立體地勢模型，涵蓋地形、地面類型及交通流量、成份和速度等資料，再配合電腦模型，計算距離建築物外牆一米的噪音水平。模型以3米乘3米的範圍為一格，沿建築物外牆上下左右量度噪音的影響。最後，透過擬真相片模型，將所有資料轉化為容易理解的影像。

噪音水平按顏色劃分，紫色及紅色一般代表噪音最高的地點。瀏覽者可決定有利位置，並選擇以步行、駕駛及飛行方式瀏覽。最重要的是，他們可親身感受並比較設置隔音屏障等緩解措施前後的噪音水平。這個步驟相當重要，可助我們在作出任何最終決定前，消除公眾的疑慮。

我們在使用這套工具方面取得卓越的成效。在2005年的觀塘區議會會議中，我們首次使用這套工具，介紹將軍澳道加裝屏障工程，讓議員們能迅速掌握有關工程項目的重點，並有助他們討論及作出建設性的回應。該工程項目其後獲得通過。



將軍澳道工程項目的立體模型顯示在裝設噪音屏障前（左）及裝設噪音屏障後（右），建築物外牆的噪音水平。

另外，沙田區議會討論有關在紅梅谷路及車公廟路加裝隔音屏障的建議時，我們亦有採用立體噪音模型工具協助。儘管議員最終否決有關建議，但對立體噪音模型工具所提供的優質資料印象深刻。

環保署已進一步採用及推廣虛擬實景的技術。用戶不單可利用偏光鏡看到有深度的影像，同時可感受實際的噪音水平，讓他們毋須親身到訪現場，亦能真實體會裝設隔音屏障前後的噪音水平差距。

我們把多個工程項自上載至網頁，以便更多人士使用立體噪音模型工具。透過影像串流，市民便可隨時隨地檢視及考慮建議加裝屏障工程的資料，方便簡單。

我們在繼續尋求解決道路交通噪音方案的同時，會致力協助市民公眾理解各項建議，鼓勵他們作出回應，並全面考慮他們的意見。



透過公眾諮詢，向市民展示立體噪音模型。

城市街道的低噪音「地毯」

除了利用立體噪音模型工具，協助市民理解加裝隔音屏障的工程外，我們亦可透過其他工程方案（例如低噪音路面），以消滅道路交通噪音。

在過去多年，本港的新建高速公路均已鋪設低噪音路面，此舉有助減低5分貝（A）的噪音。最初，低噪音路面並不適用於現有的城市街道，因為市區頻密開行和停頓的駕駛模式及其他交通狀況，會加速路面的損耗。然而，隨著有關路面物料成分持續改良，並加入粘合劑以提高其耐用性，現時可於城市街道試行鋪設低噪音路面。



在高速公路鋪設低噪音路面。

我們已選定近100個路段，涵蓋不同類型的道路、地勢及交通狀況，試行鋪設低噪音路面。截至2008年底，有37個路段已重鋪低噪音物料，約70 000名市民因而受惠。環保署就有關計劃進行中期檢討，結果顯示低噪音路面取得實質的效果，成功減低2分貝(A)的噪音，並改變噪音頻率，減少對鄰近居民造成的滋擾。物料的耐用性已達到一般可接受的水平，但在巴士站及店舖附近的路面則受塵埃及污垢影響而易受損壞。

環保署將繼續測試餘下的路段，預期將於兩年內取得初步結果。屆時，我們將與路政署商討有關計劃的成效。我們的目標是使低噪音路面成為適用於全港道路的標準鋪路物料。

本港的道路交通噪音是一個無法避免的問題，但即使受環境限制，透過嶄新技術及持續提升市民的瞭解，將有助減低城市街道的噪音。

前瞻

- ➡ 繼續在高噪音路段加裝隔音屏障工程，並在若干選定路段進行低噪音鋪路試驗計劃。
- ➡ 在多個工程項目廣泛採用立體道路噪音模型及噪音分布圖，鼓勵公眾參與。



指定範圍

本港的**建築噪音**受到建築噪音許可證機制的管制。根據法例規定，在晚上七時至早上七時期間，或公眾假期任何時間內，必須取得有效的許可證，才能使用機動設備進行工程。在1996年透過《[噪音管制條例](#)》下的「**指定範圍**」，進一步收緊對建築噪音的管制，「指定範圍」一般適用於人口稠密及已發展地區，當中有屋苑、學校及其他噪音感應強的地方。隨著人口日益增加，市區範圍不斷擴大。我們在2001年檢討並擴大「指定範圍」，並在2008年進一步擴大其覆蓋範圍。目前，新增「指定範圍」的社區可受到與現有「指定範圍」相同的建築噪音保障，包括機動設備及人手操作活動所產生的噪音。



機動設備及人手操作活動所產生的建築工程噪音，在「指定範圍」內受更大程度的管制。

隔音屏障

隔音屏障或隔音罩有助阻隔噪音，但本港現有的道路難以安裝有關設施，主要由於樓宇與道路之間的距離相當接近，加上牽涉行人路或其他構築物，欠缺足夠的空間加建設施。此外，現有天橋的結構及設計亦無法支撐隔音屏障。儘管如此，環境保護署已選定36個適合加裝隔音屏障或隔音罩的路段，並正就有關建議諮詢持份者的意見（有關諮詢公眾所使用的技術，可參閱主篇）。

至今有兩個路段已加裝隔音屏障，約有7 000名市民受惠。我們在2008年繼續在其他三個路段加裝隔音屏障，並開展另外七項加裝屏障的工程。



建議的粉嶺公路（粉嶺港鐵站至寶石湖路）加裝隔音屏障及環境美化工程的合成照片。



為香港策劃一套可持續的廢物管理策略，提供廢物管理設施及執行《廢物處置條例》，保障公眾健康和福祉，確保市民不會因廢物處理和處置不善而受到不良環境因素影響。

積極提倡「零廢」文化

主篇

- 廢物源頭分類
- 生產者責任
- 廢物設施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我們所產生的都市固體廢物中，48%得以回收作循環再用或循環再造；其中家居廢物的回收率上升至31%，而工商業廢物的回收率則維持於63%的高水平。
- 「[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擴展至996個屋苑，並在437幢工商業樓宇推行同類計劃。
- 《建築物（垃圾及物料回收房及垃圾槽）規例》已作出修訂，規定所有新建住用建築物及綜合用途建築物的住用部分須於每一樓層設置[垃圾及物料回收室](#)。
- 立法會制定《[產品環保責任條例](#)》（第603章），提供推行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的基礎。計劃的首項目標產品是[塑膠購物袋](#)。
- 兩所新的廢物處理設施啓用，分別為[動物廢料堆肥廠](#)，以及設於九龍灣綜合廢物回收中心的廚餘廢物試驗堆肥廠。[有機廢物處理設施](#)的第一階段工程和環評研究亦已展開。
- 有關[污泥處理設施](#)的環評報告已完成，並已展示供公眾查閱。
- 就[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的第一階段發展進行工程調查和環評研究。
- 堆填區擴展計劃進展良好：「[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展計劃](#)」取得環境許可證；而「[新界東北堆填區擴展計劃](#)」亦展開土地收回程序。

廢物管理是香港優先政策項目之一。隨著本港三個策略性堆填區快將飽和，情況迫在眉睫，本港需要合力減少產生廢物。我們在過去多年持續宣揚這個訊息，現在開始漸見成效。

在堆填區棄置的家居廢物量自2005年以來減少逾10%，單在2008年已減少逾4%。在這期間，我們採取多項措施，致力在住宅及工商業樓宇推廣廢物源頭分類，以及擴闊收集的回收物料種類。為了促進廢物源頭分類，政府在2008年立法，規定所有新建住用樓宇均須預留空間設置物料回收設施。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與嘉賓主持新一代三色分類回收桶的啓用儀式。

我們亦透過**充電電池**、**電腦產品**及**慳電膽／光管**等多項自願性生產者責任計劃，鼓勵業界回收及循環再造使用後的產品。我們認為這項計劃甚具發展潛力，並在2008年制定《**產品環保責任條例**》，以提供推行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的基礎。

即使我們致力推廣循環再用及再造，最終仍有剩餘廢物需要棄置。我們現正就處理及減少廢物體積的設施展開調查研究，並擴大現有堆填區的範圍，為無法避免的廢物提供一個最終處置地點。我們即將就有關建議進行公眾諮詢。若要達致可持續的廢物管理，採取一個在減少廢物、處理廢物和處置廢物三方面都取得平衡的綜合策略實至為關鍵。

廢物源頭分類

在我們推行廢物管理政策的背後，是一個不能再以「眼不見為淨」的態度來處理廢物問題的事實。鑑於堆填區的空間有限，加上我們須可持續地運用地球的資源，故減少製造廢物及回收再造是社會每一份子的責任。

為此，我們在2005年推出「**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參與計劃的樓宇及屋苑均同意在物業範圍或至每一樓層設置物料回收設施。截至2008年底，已有996個屋苑（代表53%的全港人口）參與此計劃，超過原訂920個屋苑的目標。預期在未來兩年，該計劃的參與人口可達80%。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親訪屋苑，對屋苑推行廢物分類及回收的工作表示支持。



按此放大



在新建樓宇增設垃圾及物料回收室能方便市民進行廢物分類及回收。

根據結果顯示，該計劃至今的成效理想。個別屋苑所收集的回收物料增加70%，堆填區的家居廢物數量連續四年減少。此外，自該計劃在2007年推展至**工商業樓宇**後，截至2008年底已有437幢工商業樓宇參加。

爲了進一步提升計劃的成效，我們須繼續促進市民參與廢物分類回收。樓層回收是較理想的做法，因市民只須把回收物料攜經樓層走廊棄置，簡單方便。然而，在現時參與計劃的996個屋苑中，只有約300個屋苑具備所需的樓層空間。因此，我們在2008年**修訂**《建築物（垃圾及物料回收房及垃圾槽）規例》，規定所有新建住用建築物及綜合用途建築物的住用部分須於每一樓層設置**垃圾及物料回收室**。這項強制規定有助提供更多物料回收設施供市民使用。

另一項有助提升廢物回收率的措施是徵收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由於本港樓宇屬多層多戶性質，在實行有關收費措施方面仍存在若干問題，我們須就此搜集更多資料。在2008年12月，我們開始就工商界製造廢物的模式及廢物管理實務措施進行基線研究。研究結果將用以發展家居及工商業廢物的可行收費模式。

生產者責任



酒店業回收的玻璃樽可用作製造鋪路磚。

廢物管理需要整個社會共同肩負責任，包括製造商、供應商、批發商、零售商，以至消費者。**生產者責任計劃**旨在要求上述所有類別人士分擔回收、處理及處置用後產品的責任。

《**產品環保責任條例**》在2008年7月通過，爲生產者責任計劃提供法律基礎。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首目標產品是**塑膠購物袋**。該計劃建議就塑膠購物袋徵費，每個五角。有關建議在2007年進行公眾諮詢，獲得市民的支持，並將於2009年施行。此外，我們擬就廢電器及電子產品推行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進行公眾諮詢。

與此同時，我們在本港社區廣泛推行自願性生產者責任計劃，包括**充電池**、**電腦產品**和**慳電膽／光管**，以及**酒店業界的玻璃樽**回收計劃，由製造商及供應商就資助並營運這些計劃，而環保署則提供實務支持。我們將繼續支持推行這類自願性生產者責任計劃。

廢物設施

從源頭減少廢物可延長堆填區的壽命，但卻未能消除廢物。我們仍須處理和處置大量剩餘廢物。為此，我們正發展多項設施。我們在2008年揀選了曾咀及石鼓洲為可供考慮興建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的地點，這設施將會大幅地減少廢物體積。目前，我們正就這兩個選址進行詳盡的工程和環評研究。我們亦持續就有關設施，與各區區議會、社區人士及其他持份者進行商討，希望盡快確定最後的選址，以便開展建築工程，並於2010年代中期竣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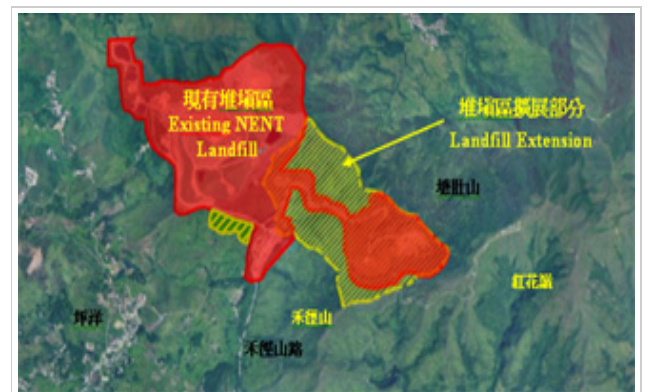


位於牛潭尾的動物廢料堆肥廠。

此外，我們會興建其他設施，處理特定廢物。動物廢料堆肥廠於2008年開始營運，處理2008年奧運會及殘疾人士奧運會馬術比賽所產生的馬廐廢料；其後則可為香港賽馬會處理馬廐廢料。設於九龍灣綜合廢物回收中心的廚餘廢物試驗堆肥廠已投入運作，每日可處理4噸來自餐廳、酒店、食品製造工場及其他工商業界別的已於源頭分類的廚餘廢物。有關試驗結果可用作日後規劃興建兩個大型廠房（每個廠房每日處理約200噸廚餘廢物）。我們亦持續發展污泥處理設施，以便處理預期日益增加的污水處理廠產生的污泥。

然而，即使我們設立上述設施及推行多項減廢計劃，最終仍有無可避免的剩餘廢物需要棄置。就現有堆填區的容量來看，我們須發掘其他堆填空間，以便最終處置廢物。因此，我們建議擴大現有有三個策略性堆填區的範圍。我們在2008年取得新界東南堆填區的環境許可證；為新界西堆填區進行環評；以及就新界東北堆填區展開土地改劃及收回程序。

現代化的生活製造大量廢物，為各地社會帶來問題。在應對都市固體廢物問題方面，不能單靠政府一力承擔，社會各界亦責無旁貸。我們推行上述各項計劃的目的，是鼓勵公眾與政府攜手合作，減少製造廢物及回收再造，並確保我們有所需的設施，安全處理及處置剩餘廢物。



新界東北堆填區擴展部分將佔用現有新界東北堆填區的儲泥區。

[按此放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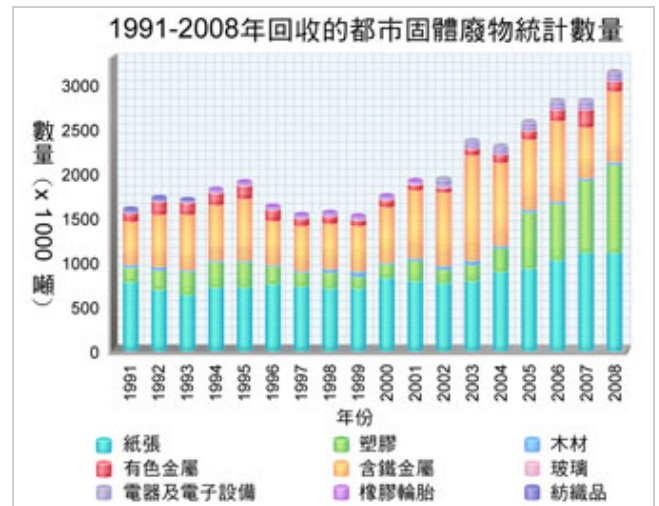
- ➡ 「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將擴展至1 140個屋苑及樓宇。
- ➡ 就建議的污泥處理設施的環評結果進行公眾諮詢。
- ➡ 堆填區方面，「新界西堆填區擴展計劃」的環評報告將會備妥以供公眾查閱。有關項目的可行性研究亦將完成。「新界東北堆填區擴展計劃」的土地改劃申請會交予審批；而「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展計劃」的工程可行性研究將會完成。
- ➡ 有機廢物處理設施的第一階段的環評研究將會完成。
- ➡ 首項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將於2009年推出。
- ➡ 就廢置電器及電子用品的生產者責任計劃進行公眾諮詢。



廢物回收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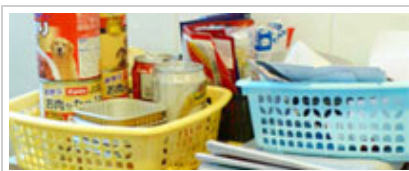
通過「[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等措施，棄置於堆填區的廢物數量顯著減少。都市固體廢物（包括家居及工商業廢物）的總體回收率達48%，超出原訂在2009年或之前回收率達到45%的目標，這主要有賴於家居廢物的減少。家居廢物回收率由2005年發表[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時的16%上升至2008年的31%。我們將繼續致力提高都市固體廢物的總體回收率，期望在2014年或之前進一步提高至50%。

目前大部分回收物料均輸往海外循環再造。塑膠、紙張及含鐵金屬佔回收物料的總出口數量逾95%，每年涉及數以10億港元的出口貨值。然而，有關趨勢取決於環球需求，未來的走勢可能會反覆波動。因此，在未來數年我們可能須為這些回收物料尋找更多可行的出路。



[按此放大](#) [參見數據](#)

減少廢物，由家居做起



在家居安放簡單的廢物分類設施，區分紙張、金屬及塑膠用品。



自備膠盒到街市購買食品。

我們在2008年籌辦[至叻家庭大比拼](#)，鼓勵市民減少製造廢物及分享減廢方法及心得。這次選舉共收到大約1 400份參賽家庭包括文字及相片的作品，我們從中挑選六個得獎家庭。部分減廢心得包括自行在家中安放簡單的廢物分類設施，區分紙張、金屬及塑膠用品；自備膠盒到街市購買魚類及肉類；利用廢棄膠袋編織環保袋；以及翻新舊櫃桶，作為儲物箱。該比賽由環保署與《香港經濟日報》合辦，得獎者的受訪文章刊登於 "Take Me Home" 刊物。

此外，環保署在2007年10月設立[香港二手物品交易平台](#)網站，鼓勵市民出售或捐贈二手物品。截至2008年底，該網站已有5 700名登記用戶，共錄得216 000瀏覽次數及超過1 200項物品交易（30%捐贈及70%出售）。

污泥處理

「淨化海港計劃」有助顯著改善本港水質，但該計劃擬進行的下一期污水處理工程，將產生大量污泥，預期將由目前每日生產約600噸污泥，增至計劃完成後的逾1 000噸。現時的污泥棄置於堆填區，但這並非長久之策。為妥善處理污泥，我們計劃在曾咀興建中央污泥處理設施，配備符合歐盟嚴格國際排放標準的先進焚化設施。我們在2008年完成對有關建議設施的環評，並將於2009年諮詢持份者該環評的結果。



[按此放大](#)



為香港策劃提供污水處理設施、介入規劃過程及執行《水污染管制條例》及《海上傾倒物料條例》，確保香港的海水和淡水水質達至水質指標以及符合各個保育目標，保障公眾健康和福祉。

追蹤區域 水質變化

主篇

- › 嶄新的水質模型
- › 其他區域性措施
- › 「淨化海港計劃」的進展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與廣東省環境保護局攜手研製珠江三角洲水質模型，這是一項先進的數值分析模型。
- 與深圳環境保護局合作，展開大鵬灣區域水質控制策略的首輪回顧。
- 與深圳環境保護局達成協議，就治理深圳河受污染的沉積物進行聯合研究。
- 立法會通過五項總值8.4億元的污水收集系統及污水處理項目。有關項目將令200萬名市民受惠。
- 開始興建「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前期消毒設施**。
- 展開「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乙的**土地共用**研究。

多年來，香港水質污染管制的措施一直備受爭議。我們現時採用的策略在推行初期面對阻力，經過數年時間才獲得解決。幸然，現時社會對我們在收集、處理及恰當處置污水的計劃達成共識。然而，若市民期望香港的水質持續改善，則需要從宏觀的角度考慮。

首先是地理環境的因素。香港與廣東位處同一流域，我們的污染將影響鄰近地區，反之亦然。因此，我們致力採用一個協作和區域性的方針，進行水質污染管制。我們目前在后海灣和大鵬灣推行聯合管理計劃，並將聚焦於珠江口地區。在2008年，我們建立技術工具以分析區域數據，為區域水質管理提供科學依據。



珠江三角洲區域。

[按此放大](#)

本港方面，我們亦將研究進一步採取措施改善水質。在污染者自付的原則下，排污費收入逐步增加，使「淨化海港計劃」的大部分措施得以落實。本港的水質正在改善，但落實「淨化海港計劃」最後階段需要較高的成本。在未來的階段，社會大眾需要考慮在長遠來說，達至維港兩岸水質潔淨的價值。

水質污染並非單憑一個政府的行動便可解決 — 我們須獲得社會及鄰近地區的支持，以減少香港和珠江三角洲地區的污染。

嶄新的水質模型

珠三角地區水污染治理的下一個階段工作，包括香港，將根據水質和污染負荷的可靠科學數據進行。在2008年，我們朝著有關方向邁出重要的一步，完成**珠江三角洲水質模型**：一項先進的數值分析模型研究。

有關模型是在**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合作小組）的監理下進行研製，以提高區域水質評估能力，助我們為珠江口地區及鄰近水域制定水質管理計劃。

模型能模擬河網及沿岸地區的複雜水動力及水質過程。雖然我們已分別建立評估河流和河口／沿岸水域的模型，但在此之前未把兩者結合進行分析，故這項模型是一項重大進展。河流及河口和沿岸水域存在複雜的互動關係，影響污染物的輸移和水質。該項嶄新模型能分析所有相關數據，為區內水質提供更全面的評估。

鑑於模型已適合作實際應用，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與**廣東省環境保護局**將在2009年底／2010年初開始一項聯合研究，分析目前珠江河口的水質和污染分布。雙方將觀察河口在不同水質目標下的納污量，並利用研究資料制訂聯合目標及區域水質管理計劃。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左）歡迎廣東省環境保護局局長李清先生出席在本港舉行的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第九次會議。

有關計劃將需要各地的行動配合，例如香港的「淨化海港計劃」。我們採取改善水質的措施將引起區內的迴響。我們會致力確保措施對香港及鄰近地區達至理想的效果。

其他區域性措施

除水質模型外，我們一直透過粵港持續發展與環保合作小組，持續改善跨界地區的水體狀況。在2000年，合作小組同意推行一項為期15年的后海灣治理計劃，減少現時和未來的污染。有關計劃在2007年底完成回顧，雙方並於2008年聯合制定新的目標及措施，以取得進一步的改善。我們在大鵬灣亦推出相若的計劃，並在2008年底開始回顧其進展。



環保署及深圳環境保護局將進行聯合研究，治理深圳河受污染的沉積物。

香港亦是泛珠三角區域環境保護合作聯席會議的成員之一。在2008年，一項針對廣東河流進行的研究對珠江河口的大體水質帶來啓示。香港將支持研究提出的水污染控制措施。環保署及深圳環境保護局亦同意在2009年進行聯合研究，治理深圳河受污染的沉積物。

「淨化海港計劃」的進展

我們除專注區域性的工作外，亦不斷致力改善香港的水質。「淨化海港計劃」是香港最大型的基建項目之一，旨在收集及處理維港兩岸的污水。

「淨化海港計劃」第一期已於2001年完成，處理維港兩岸75%的污水。兩岸水質出現迅速而顯著的改善，但接近昂船洲污水處理廠，即排放已處理廢水附近的水域卻轉趨惡化。要改善有關情況，並使維港水質變得更佳，唯一的方法是進行第二期的「淨化海港計劃」。



「淨化海港計劃」第一期落實後，維多利亞港的水質已見改善。

第二期將分兩個階段落實。第二期甲的建造工程已經展開，將收集及處理第一期餘下的污水。有關設施包括前期消毒設施，在污水排放前進行消毒 — 工程於2008年展開，預料將於2009年底完成，屆時將提早應用於計劃第一期的污水。我們計劃為隧道工程申請撥款，有關工程將創造約2 000個職位，我們將尋求財務委員會在2009年通過該項議案。第二期甲工程預期於2014年竣工。



按此放大

政府將支付第二期甲工程的資金成本，而公眾將協助承擔其營運開支。排污費將逐步調高，以支付80%的營運成本。排污費會否進一步上升，將視乎第二期乙工程的落實時間，項目將有助提升污水處理水平，並應付未來的污水流量。

第二期乙工程的興建時間，將取決於三項主要參數：人口、污水流量及水質。有關檢討將於2010年進行。無疑，我們在制定水質管制措施時，將考慮香港及珠江河口水域的情況。

香港與區內的水質互相影響。我們正在與廣東當局加強合作，共同處理有關問題，並竭盡所能，減少及控制香港的水質污染問題。

- ➡ 環境保護署與廣東省環境保護局將展開聯合研究，分析珠江河口現時的水質，以及在不同水質目標下的污染量承載能力。
- ➡ 大鵬灣的區域水質控制策略進行回顧，並將繼續致力改善后海灣的水質。
- ➡ 環保署與深圳環境保護局將展開聯合研究，確定合適的技術，以治理深圳河受污染的沉積物。
- ➡ 「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隧道工程建議書將遞交立法會，以便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 ➡ 環保署將於2009年12月東亞運動會舉行前，密切監測城門河的水質，屆時划艇項目將於城門河進行。
- ➡ 就現時海洋水質的目標進行檢討。
- ➡ 「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乙工程項目的落實時間，將於2010年進行檢討。



青山灣泳灘水質

透過改善計劃，可令水質再度變得潔淨和安全，青山灣泳灘便是一個例子。它是香港最早（1981年）因污染而關閉的泳灘。在1990年代，該區實施污水改善計劃後，水質開始出現改善。在1999年，青山灣泳灘的水質被評定為「一般」，代表適宜游泳，並一直維持有關評級。當局在泳灘進行改善海床工程及安裝新的泳灘設施後，在2005年正式重新開放，供市民使用。



青山灣泳灘的水質現時的評級是「一般」，並已重新開放。

青山灣泳灘位處屯門，而其他泳灘亦陸續進行相若的改善工程。屯門「[污水收集整體計劃](#)」在1993年草擬，為改善工程提供規劃。有關計劃為不少區內村民接駁公眾排污系統，確保污水獲得妥善的收集和處理，而非直接排出本港水域。

中九龍及東九龍污水收集整體計劃：為未來進行規劃

根據中九龍及東九龍「[污水收集整體計劃](#)」，環保署在2008年進行下水道改善工程的預備工作。有關工程總值7.5億元，為全長21公里的下水道進行改善。這將對未來發展產生重要的影響，特別是「[啓德發展計劃](#)」、[觀塘](#)及[土瓜灣](#)等東九龍地區。預計在2026年，居住於該集水區的人口將增加180 000人。排污系統獲得改善，意味發展增長將不會受污水基建設施缺乏所影響。

城門河

城門河處於沙田的心臟地帶，但過去一直受居民及家禽的排泄物所污染。環保署自1980年代起致力解決有關問題，現時城門河已吸引不少水上活動愛好者，市民亦喜愛到河岸散步、跑步或騎腳踏車。在2008年，該處的水質非常理想，主要由於超過30條鄉村已連接排污系統。此外，環保署亦嚴格執行監測計劃，以確定及迅速處理污染的源頭。



城門河在1980年代受到污染，採取改善措施後，現時的水質已被列為「非常理想」。



在顧及社會和經濟因素的考慮下，以可持續的方式維護香港的自然資源和生物多樣性，使現在和將來的市民均可享用這些資源。

保育範疇 繼續擴闊

主篇

- 香港地質公園
- 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
- 保育和發展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行政長官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擬在《郊野公園條例》及《海岸公園條例》的框架下設立一個地質公園。
- 環境諮詢委員會支持在沙羅洞進行首項「公私營界別合作」保育計劃。
-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批准撥款兩項「管理協議」的保育項目，使有關項目得以延續兩年。
- 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啓用，成爲香港第24個郊野公園。

市民普遍認爲，香港是一個擁擠和高度都市化的城市。然而，除摩天大廈和高速公路外，香港亦擁有令人歎爲觀止的自然景致、清澈的泳灘、樹木繁茂的溪谷、翠綠的山巒和迂迴曲折的海岸線。這些是香港的自然資源，而政府正努力不懈，保護和保育這些彌足珍貴的地貌。



從這地圖可看到香港郊野公園範圍及已發展土地的全貌。

[按此放大](#)

香港地質公園

地質公園的概念是在2004年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提出，旨在保護具特殊科學重要性、罕有性或景觀優美的地質地點，同時擁有高度的考古、生態、歷史或文化價值。至今，獲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認可的地質公園共57個，其中20個位於中國內地。

香港擁有迷人的岩石海岸線及結構，我們在2008年進行研究，研究建立一個地質公園的可行性。有關研究發現西貢和新界東北部擁有豐富的地貌及岩石群（詳見[具特殊地貌的地點](#)），因此建議設立一個涵蓋上述範圍的地質公園。

行政長官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施政報告》中提出設立地質公園的建議，並強調有關地點在學術、旅遊及景觀方面具高度的價值。

我們擬在《郊野公園條例》及《海岸公園條例》的框架下建立一個地質公園，並正擬備所需文件，期望在2009年底向國土資源部申請成為國家級地質公園。我們將舉辦多項宣傳活動，以支持有關項目，從而提高市民對地質保育的意識及興趣，包括在合適的選址設置地質公園訪客中心和地質步道、編製導遊指南及為學校提供地質教材套。

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

透過設立保護區，郊野公園內的大部份自然生態得以保存，促進環境保護。此外，郊野公園亦為社會大眾提供所需的戶外空間。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在2008年啓用，令香港的郊野公園土地面積增至約44 000公頃。

郊野公園佔香港的總土地面積約40%，其發展受限制。在2008年，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啓用，令郊野公園的面積進一步擴大。此外，我們亦建議興建地質公園，以保護和展示獨特的岩石結構及其他地貌，並批准一項公私營界別合作的項目，以提高沙羅洞的保育水平，同時容許該處作有限度的發展。

雖然香港是一個彈丸之地，但仍蘊藏珍貴的自然寶藏，值得為我們的後代進行記錄和保育。



西貢糧船灣的岩石結構見證香港的地質歷史。



北大嶼郊野公園（擴建部分）可由東涌直達。

新郊野公園佔地2 360公頃，具高度的保育和風景價值。公園主要由高山和高地幽谷組成，布滿天然林木和潔淨無污的溪流，並成為東涌新市鎮的後花園。市民可俯瞰北面整個機場的壯麗景色，亦可遠眺南面的鄉郊風景。

在新郊野公園建成後，現時70%的大嶼山（即10 000公頃）屬於郊野公園地區。我們一直致力確保在島上的機場及其他發展與保育工作之間取得平衡，讓我們的後代能享受健康潔淨的環境。

保育和發展

香港的土地面積小，難免產生土地需求的衝突，為自然保育帶來挑戰。此外，私人持有的土地所受的發展限制，與郊野公園等保育地區不同。有見及此，政府在2004年宣布**新自然保育政策**，致力在私人土地的發展需求和有關地點的保育工作之間取得平衡。

環保署採取兩項方針：「**管理協議**」及「**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根據「管理協議」，非政府組織可申請撥款，為土地擁有人提供財政誘因，促使他們提高有關地點的保育水平。「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的申請人可開發生態較不易受破壞的地區，其餘範圍則須進行長期保育和管理。

在2005年底，我們展開三項「管理協議」的試驗項目，至今已與土地擁有人合作保育逾100 000平方米的土地，其中兩個地點位於塋原，有關項目專注於土地管理，以吸引更多的鳥類、防止棲息環境惡化，並宣傳有機耕種等環保工作。第三個地點位於鳳園，該處已設立一個蝴蝶保育區。

上述三個項目均有助該處的生物種類更趨多元化，同時提高公眾對自然保育的意識。在2008年，有關項目獲**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批准額外撥款，使項目得以延續兩年。由兩家非政府組織 — **香港觀鳥會**及**長春社**共同管理的塋原項目共獲得397萬元，而由**大埔環保會**管理的鳳園項目則獲得285萬元。

「公私營界別合作計劃」的落實時間較預期為長，因為發展生態較易受破壞的地區時涉及更複雜的問題。在2008年，**環境諮詢委員會**支持首項「公私營界別合作計劃」 — 具生態重要性的沙羅洞谷項目。

「**沙羅洞計劃**」的發展商將向政府交還山谷內的部份私人土地，以設立一個生態保育區，並分別提供5,000萬元作為展開計劃的成本，以及1.2億元作為保育區的長線開支來源。發展商亦計劃把鄰近的土地，發展成一個多元化教育靜修院和靈灰閣，以及一家自然教育中心。

在如香港般面積較小的城市，公私營界別合作對自然保育至為重要。我們須在利用資源作公眾及私人用途之間取得平衡，這不單顧及了經濟利益，長遠而言，亦將會令我們的自然環境受惠。每年有數以十萬名計的居民及訪客，享受本港的海濱和登山的樂趣。我們的目標是確保他們繼續能享受大自然的樂趣，同時保護自然環境免受滋擾，並在可接受的距離下繼續發展。而透過我們的努力，亦可使現在的市民及下一代享用我們的天然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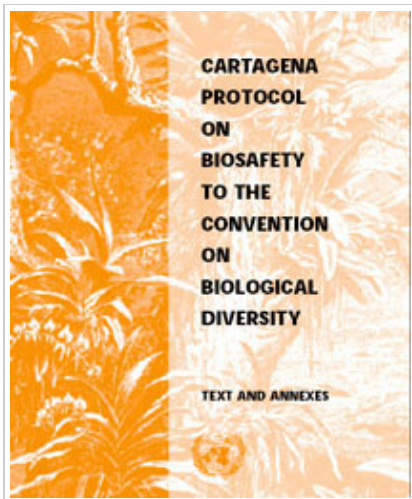
在香港郊野地區可發現不同鳥類及爬蟲類的蹤跡。

前瞻

- ➡ 新自然保育政策將繼續推行，並將特別專注於沙羅洞「公私營界別合作」項目。
- ➡ 我們將建立一個地質公園，目標是在2009年底取得國家地質公園的地位。
- ➡ 就把《生物多樣性公約》及《卡塔赫納生物安全議定書》延伸至香港進行立法建議。



《卡塔赫納議定書》



《卡塔赫納生物安全議定書》是一項國際協議，規管越境轉移及基因改造生物的處理問題，並防止或減少基因改造生物對環境和人類健康的負面影響。現時，《議定書》的締約國已超過150個，包括中國。

我們已草擬法案，以便有關《議定書》可適用於香港。有關法案為基因改造生物於自然環境釋放，其應用和轉移方面進行規管。諮詢主要持份者的工作在2008年11月開始，獲諮詢的對象包括食品貿易組織、進出口商、環保團體、學術界及相關委員會，如[環境諮詢委員會](#)。我們擬於2009年中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

具特殊地貌的地點

我們就設立地質公園進行一項研究，顯示西貢和新界東北部是最適宜設立地質公園的地方。這兩個地點分別擁有迷人的岩石結構，有助說明香港的地質歷史。

西貢區主要由罕有的柱狀凝灰岩組成，遍及沿岸多處地點，例如，糧船灣沿岸布滿六角形岩柱。果洲群島的岩柱直徑可達兩米或以上。橫洲、火石洲及沙塘口山擁有香港最佳的海蝕拱地貌。優美的大浪灣則展示火山岩海岸地貌。



橋咀洲是西貢的其中一處郊野公園用地。



東坪洲的沉積岩在6 600萬年前形成。

新界東北部由具代表性及多元化的沉積岩組成，並擁有香港最古老和最年輕的岩石。最古老的岩石位於赤門、荔枝莊、馬屎洲及黃竹角咀，在四億多年前的泥盆紀形成。至於最年輕的岩石位於東平洲，擁有6 600萬年歷史。區內的印洲塘則出現內海環境，主要由海灣、島嶼及陸地遭海水淹沒所致。此外，赤洲呈現白堊紀形成的岩石結構，顯示當時的半荒漠氣候。



• 抱負和使命

• 序言

11 奉公守法

• 主頁

• 常任秘書長/署長的話

• 目錄

• 回應

使命使命

執行污染管制法例，保障市民健康和福祉，為社會服務。

執法行動 新舊共融

• 主篇

- › 長洲的鄉村污水收集系統
- › 採用嶄新技術執法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在法定寬限期屆滿後，已全面執行乾洗機的汽體回收規例，以助減少乾洗機排放的剩餘全氟乙烯。
- 規定所有加油站必須裝設第II期汽體回收系統，回收加油時釋放的電油汽體。
- 顧客服務中心共處理33 482宗查詢。我們亦接獲25 206宗投訴，並提出513宗檢控。



高密度發展的香港市區。

香港設有一套嚴謹的**環保法例及規例**，旨在保護環境或減少污染，以及改善居住環境。大部分法例措施均已有效施行，大眾遵行規定比率亦高。然而，鑑於本港人口稠密，加上市民的一些誤解，可能阻礙法例的執行。因此，我們除偵測違法個案外，在執法方面亦致力改善上述情況。

下列的長洲個案是一個好例子，說明我們在游說當地居民改善污水收集基礎設施時所面對的複雜問題，包括涉及的成本、地原障礙，以及部分居民的阻力。為此，我們竭盡全力游說市民合作，並提出技術方案，以助我們取得良好的進展。

逐家逐戶進行游說的傳統執法方式相當奏效，但並非適用於所有執法範疇。有關方法須投入龐大的資源，因此，我們亦增加使用嶄新的技術，以擴大監測網絡，取代部分人手資源。執法工作可謂永無止境，我們將致力以更有效和具效益的方式進行。

長洲的鄉村污水收集系統

在改善本港水質方面，污水處理系統常備受忽略。儘管我們一直致力推行「淨化海港計劃」，以收集及處理維港兩岸的污水，但公眾對建造及改善污水渠工程的關注不大。事實上，污水收集系統相當重要，有助防止污水流入香港水域。

我們在過去多年選定多個需要加建或改善污水收集系統的地區，以及鋪設管道。這項工作並不容易，而且進展緩慢，在本港部分鄉村地區更難以執行。鑑於鄉村地區的建築物狹隘及設計各異，加上業權分佈複雜，進一步加重環保署執法人員的工作負擔。

我們在2008年完成長洲中部的公共污水渠建造工程，但仍須確保市民把住所污水接駁至這些污水渠。目前，不少小型屋宇一直依賴化糞池／滲水系統處理廢水，但往往因其設計不足、地質狀況不適合及維修保養欠佳，而造成情況惡劣的污水排放。環保署在年中已發信通知當地數以百計的村民，要求他們將污水接駁至公共污水渠。其後，我們更舉辦多個公眾講座，並與個別住戶聯絡，作出跟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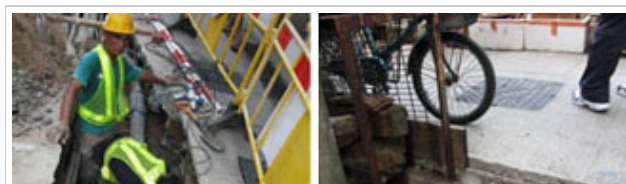
典型香港鄉村的密集房屋建築情況。

- 接駁工程包括在六至12個月內興建一個終端沙井，並把每間屋宇所產生的污水引至該終端沙井。然而，有關工程亦面對一些阻力。例如，一對長者夫婦拒絕與建築物內的其他住客共同分擔接駁工程的費用。為此，環保署職員探訪這對夫婦，並向他們解釋有關法例規定和接駁污水渠的好處。這種針對式的個別勸導工作證實奏效，長者夫婦最終同意分擔責任。
- 同樣，我們為超過40間村屋的業主立案法團提供輔導服務，成功游說法團進行接駁至公共污水渠的工程。有關工作初期進展緩慢，但經過與環保署職員商討，及在離島民政事務處的支持下，有助闡明業主立案法團的權限，令工程得以順利展開。



政府部門代表、安樂中心業主立案法團副主席及長洲區議會議員共同進行實地商討將住所污水接駁至公共污水渠。

地原障礙亦會阻礙工程。部分地區的雨水及污水可能經由同一個管道排放，爲了分開排放雨水及污水，環保署經諮詢渠務署後，提供技術意見。此外，我們亦面對其他難題，例如地下公用設施造成障礙、村屋所處位置低於鄰近地區，污水無法流向公共污水渠，以及巷道過於狹窄，無法鋪設污水渠至位於屋後的污水喉管。環保署因應個別情況，致力尋求實際解決方案。解決問題的技巧，是這類執法工作的關鍵。



污水渠接駁工程面對的問題包括地下公用設施造成障礙（左），及村屋位置較低，污水無法流向鄰近的公共污水渠（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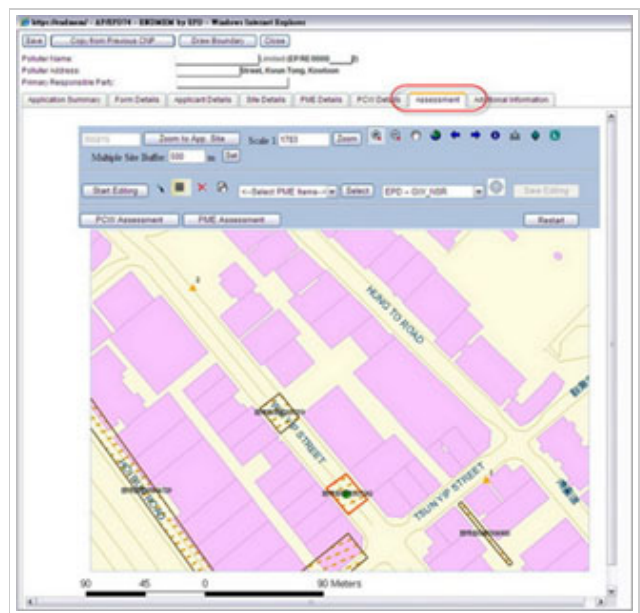
採用嶄新技術執法

其他執法工作包括巡視和監察，以及處理投訴或懷疑違法個案。過往，我們主要依賴執法人員實地視察及公眾舉報，但最近採用嶄新技術，以提升執法工作的效率。

實時追蹤及監察船隻系統可助我們追蹤本港船隻的傾倒活動。這安裝在海上傾倒物料船隻的裝置，記錄了船隻的吃水深度及傾卸位置。並將有關資料傳送至中央電腦，以便相關人員偵測任何非法傾倒物料的情況。

該系統首先應用在東沙洲污泥棄置區內傾倒受污染沉積物的項目。由2008年2月1日起，所有涉及政府挖泥及傾倒工程項目的船隻，均須安裝這個系統，作用有如派遣執法人員上船進行監察。由2008年8月起，有關法定要求已擴大至所有海上傾倒項目。

我們亦利用科技廣泛提升我們的執法工作。我們在2008年底推出一個嶄新的綜合電子平台，綜合處理20個以往獨立電腦系統的資料，包括整合儲存多年的空氣、噪音、廢物及污水數據。現時，所有關於污染源的數據均儲存於一個資料庫內，方便執法人員檢索，毋須重覆翻查不同的媒體資料庫或檔案，因而提升整體營運效率。



地理資訊系統可提供有用的資料，進行建築噪音許可證的技術評估。

這個平台可應付25種不同牌照的申請，以及處理有關污染的投訴、巡查及檢控的資料。例如，就建築噪音許可證的處理程序而言，當員工輸入申請資料後，便會開設一個電子檔案。任何相關電子文件均會附加於這個檔案內，方便執法人員在調查有關投訴或問題時檢索。此外，他們亦可採用系統內的地理資訊系統，就許可證申請進行技術評估，找出區內噪音感應強的地方，以便定出可准許使用的機動設備。

誠如監察船隻的系統一樣，這個系統有助我們以更具效益及有效的方式執法。我們仍會親訪市民，向他們詳細解釋有關法例規定，但同時可透過嶄新技術，減少部分外勤工作，以便專注處理我們的核心業務：減少污染，爲市民締造一個更美好的環境。

- ▶ 舉辦更多工作坊及座談會，以提升工商業界的環保意識。
- ▶ 實施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計劃。



投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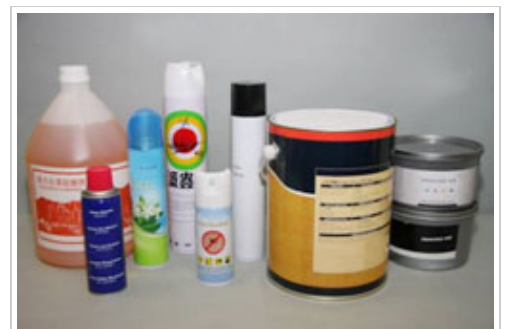
環保署的顧客服務中心可透過地理資訊系統，顯示有關污染投訴的來源。

環保署的顧客服務中心駐有受訓職員，專責處理公眾的查詢及投訴。在分析有關投訴資料後，我們利用地理資訊系統顯示有關位置，並將資料傳送至一個綜合電子平台，以便即時通知行動主任，進行調查，以及跟進執法。我們亦透過媒體、其他政府部門轉介，以及其他途徑接收投訴。在2008年，我們共接獲25 206宗投訴，較去年減少8%，主要由於有關車輛黑煙的投訴大幅下跌。接近一半的投訴與空氣污染有關、30%為噪音及22%為廢物及水質污染的投訴。該中心於去年共接獲33 482宗查詢。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是促進煙霧的臭氧及可吸入懸浮粒子形成的主要元素。香港在2008年實施規例，就建築漆料和塗料、印墨及六大類指定消費品（即噴髮膠、空氣清新劑、除蟲劑、地蠟清除劑、噴霧驅蟲劑和多用途潤滑劑）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訂明最高含量。有關管制在2009年初擴大至部份印刷機，並計劃進一步擴大管制範圍至汽車修補漆料、船隻漆料和遊樂船隻漆料，以及塗料、黏合劑和密封劑。

從執法角度來看，我們致力提升市民對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認識，以及解釋如何應用於業界。我們在2008年與各持份者舉行超過160次會議，以便順利執行新的管控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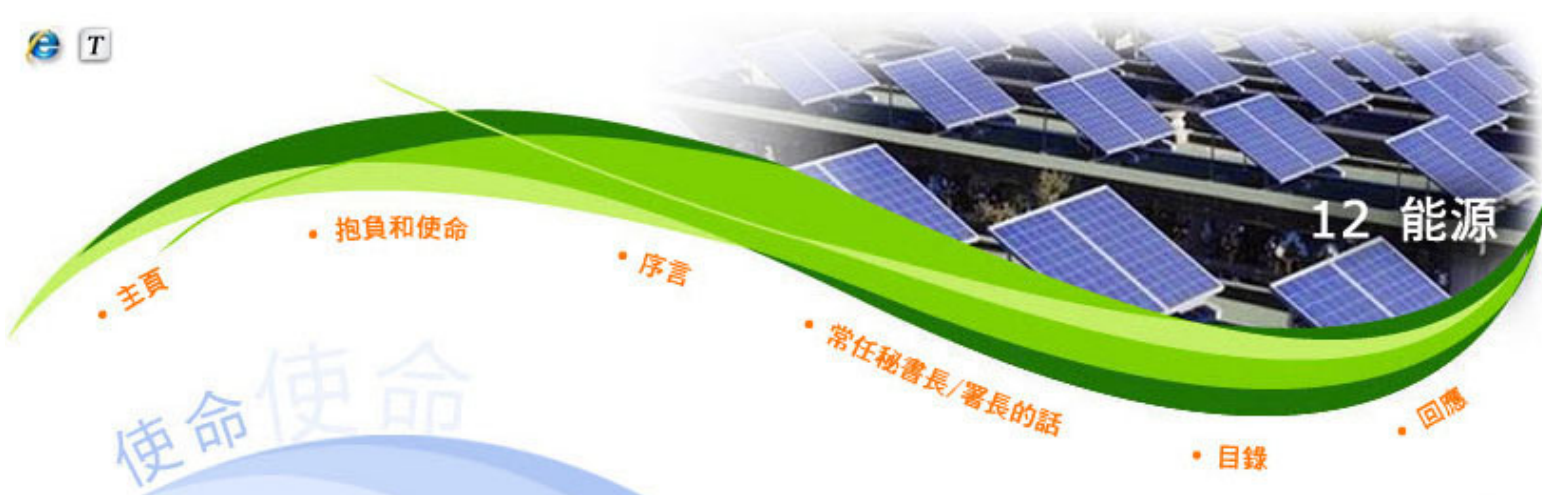
現受法例管制的含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產品。

與內地進行交流活動



環保署職員與中山代表進行專家意見及技術交流。

爲了對抗污染，中港兩地政府有時亦須攜手合作，執行反污染的法例。因此，我們定期進行交流活動，瞭解兩地的系統及需要。環保法規管理科在2008年11月接待三名內地代表，進行爲期一周的交流活動。期間，我們陪同代表參觀行業環保支援中心、顧客服務中心、化學廢物處理中心，以及乘船視察海上傾卸控制的情況，並爲他們講解本港的環境法例及執法情況。這次交流活動有助加強中港兩地的溝通及瞭解。



確保可靠和價格合理的能源供應，提倡有效率和安全的能源使用，並將生產和使用能源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減至最少。

積極推動 低碳經濟

主篇

- › 更環保的電力來源
- › 改善建築物的環保表現
- › 改善產品的環保表現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國家能源局簽署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確保香港獲得長期而穩定的清潔能源供應。
- 制訂《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第598章），以落實首階段「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首階段計劃涵蓋空調機、冷凍器具及緊湊型熒光燈（即慳電膽）。
- 完成就建議強制性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的公眾諮詢，市民普遍支持立法的建議。
- 推出首部香港建築物的碳審計指引，並展開「綠色香港·碳審計」活動。
- 批准兩家電力公司的發展計劃，包括減少排放的建議。

我們生產能源的方式是可持續發展的核心問題之一。我們需要能源來發展經濟及支持市民的日常生活。然而，我們生產電力的方式往往造成污染，導致氣候轉變，並可能對市民的健康和環境帶來負面影響。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目標是盡量減低有關影響，同時確保以合理的價格，讓市民獲得可靠、安全而具效率的能源供應，滿足經濟需要。



香港建築物對能源的需求甚大。

行政長官在發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施政報告》時強調，香港和廣東省將致力推動低碳經濟及採用清潔燃料。從上述的發展里程可見，我們在清潔燃料供應、強制落實《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建築物的碳審計及「[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方面均取得進展。此外，我們亦向廣東省的港資廠商推廣清潔生產（詳見[跨境與國際合作](#)章節）。

以上措施將協助香港取得清潔及具持續性的能源來源，並確保市民大眾能參與提升能源效益。

更環保的電力來源

清潔能源所產生的污染較少。在我們使用的電力中，超過40%是透過天然氣和核能產生，它們遠較煤（另一重要燃料來源）的污染性為低。在2008年，我們與國家能源局簽署一份[諒解備忘錄](#)，以確保香港長期獲得清潔的能源供應。

諒解備忘錄確保香港在未來20年，至少保持穩定的核電及天然氣供應，並在可行的情況下增加供應。例如，香港和內地同意共同在內地建設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在落成後將能提升對香港的天然氣供應。諒解備忘錄為提升燃氣發電比率，由現時的28%增加至50%，提供可行條件。

另一方面，根據2008年1月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香港兩家電力公司現時的准許利潤，已與其排放量掛鈎。有關協議對超額完成排放上限的公司提供獎勵，而對未能達標的公司予以懲罰。（詳見[空氣](#)章節）。

《管制計劃協議》亦把電力公司的准許利潤，由過去佔其平均固定資產淨值的13.5%至15%，調低至9.99%。有關減幅已反映於電力價格，使我們達到環保的目標，同時讓市民大眾享受合理的電力價格。

改善建築物的環保表現

擴大清潔能源的來源，並非減少溫室氣體及其他污染物排放的唯一方法。我們亦須以更具效益的方式使用能源。在2008年，我們把重點轉移至建築物，有關範疇佔香港總用電量近90%。



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副主任、國家能源局局長張國寶先生在簽署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後交換文件。

大部分的建築物能耗來自能源密集的屋宇裝備裝置 - 照明、電力、空調、升降機及自動梯系統。我們須更具效益地使用能源，以致力減少碳足印。

《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為相關的屋宇裝備裝置訂下最低的能源表現要求，有助提升建築物的能源效益。香港一直實行自願性《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在2008年，我們就強制實施守則諮詢公眾。鑑於該項建議獲市民大眾的強烈支持，現在我們正準備立法，要求一定類別的新建築物及現有建築物進行大型翻新工程時，須遵守《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我們估計在實施後，新建築物在首十年將節省約28億千瓦時的電力，而二氧化碳排放將減少196萬公噸。



建築物內的電燈、電力、空調、升降機及自動梯系統是能源密集的裝置。

大眾的全力支持及參與，對提升香港社會各行業的能源效益至為重要。為鼓勵公眾積極參與，我們在2008年宣佈將於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下成立兩項資助計劃。其中一項計劃總額為1.5億元，為能源及二氧化碳排放綜合審計項目提供資助；另一項計劃總額為3億元，為建築物的能源效益項目提供資助。

改善產品的環保表現

要求建築物業主及使用者（包括住戶）減少排放，須讓他們明白他們使用的產品耗能情況。在2008年，我們制定法例，以落實「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要求部分產品類別展示能源標籤。我們期望標籤有助公眾選擇具能源效益的產品。

首批涵蓋於計劃的產品為冷凍器具、空調及慳電膽，有關產品佔家居總用電量逾60%。我們估計計劃實施後，香港將可每年節省1.35億元的電費，並每年減少105 000公噸的二氧化碳排放。有關標籤計劃將擴展至其他產品。

此外，我們亦正在研究照明的能源浪費情況，有關問題已引起全球的關注。部分國家已限制銷售鎢絲燈泡，推廣使用能源效益較高的照明產品。我們正考慮在香港採取相關措施，以及評估戶外燈光所造成的能源浪費問題，並會考慮能否透過立法處理有關問題。

在21世紀的現代生活，市民對電力廠和發電機提供的電力依賴性甚高，但現時使用的燃料有限，並往往對地球造成損害。因此，以負責任的方式使用能源是當務之急。在香港，我們正從源頭（發電廠）、架構（建築物）及最終應用（產品）三方面處理有關問題，主要訊息是我們應在許可的情況下，盡量使用清潔能源，並以更負責任的方式使用。



節日戶外燈飾主要由鎢絲燈泡組成。

- ➡ 就強制性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進行立法。
- ➡ 在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下，成立「建築物能源效益資助計劃」，為合資格大廈業主提供資助，進行能源及二氧化碳排放綜合審計項目及能源效益項目。
- ➡ 落實政府建築物的目標為本綜合環保表現架構，並將透過示範項目，推廣能源效益設計及科技。
- ➡ 開展啓德發展區的區域供冷系統籌備工作。
- ➡ 就分階段取代鎢絲燈泡及過度使用戶外燈光裝置造成的能源浪費問題進行研究。
- ➡ 修訂《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以便推行第二階段的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
- ➡ 跟進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的落實工作。
- ➡ 持續推行「綠色香港・碳審計」活動，推廣碳審計及減碳行動。



政府以身作則推動節能

政府決心為社會大眾樹立節能的榜樣。多年來，我們率先在各個決策局及部門採取多項環保措施，例如訂立減少能源消耗的目標，並規定我們辦公室在夏季的空調溫度為攝氏25.5度。現時，我們積極推動一套目標為本的綜合環保表現架構，就不同範疇的環保表現訂立目標，包括能源效益、可再生能源和溫室氣體排放，以及廢物和水質管理及室內空氣質素。我們亦將透過能源效益示範項目，推廣最先進的能源效益設計及科技。



位於添馬艦的中區政府總部及立法會大樓將以最先進的能源效益設計及科技興建。

碳審計指引



碳審計有助量化建築物內活動所排放的溫室氣體，並制訂改善措施。環境保護署及機電工程署已制訂一套碳審計指引，協助建築物使用者及管理人員進行碳審計。

《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審計和報告指引》是根據國際公認的方法，訂立一套系統，核算及報告排放情況，並確定需要改善之處和減少及／或抵銷排放的方法。此外，政府亦在2008年夏季展開一項名為「綠色香港·碳審計」活動，鼓勵社會不同界別的成員成為「碳審計·綠色機構」。



在香港推動可持續發展。

持續推廣 關要訊息

主篇

- › 公眾對空氣質素的意見
- › 教育下一代
- › 鼓勵社區行動
- › 前瞻

- 專題項目
- 資源材料

2008年發展里程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向政府提交「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的報告書，並就日後發展路向作出建議。
- 可持續發展基金第五輪撥款申請共有八個項目獲批資助，撥款總額為728萬元。
- 在大埔舉辦「社區外展計劃」的第五個項目。
- 可持續發展基金接受第六輪撥款申請。

香港政府一直高度重視可持續發展，並在制訂政策及決策程序內引進可持續發展原則。政府在向公眾推廣可持續發展方面亦不遺餘力。



香港趨向成爲一個國際級的可持續發展城市。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就確定優先處理的可持續發展範疇，向政府作出建議，並收集公眾對有關議題的意見。委員會在2008年向政府提交「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的報告書，載列所接獲的超過80 000份回應。此外，「學校外展計劃」及「社區外展計劃」有助提升學生與社區在這方面的意識，而可持續發展基金則爲社區倡議的項目提供財務支持。

上述措施爲提升公眾意識奠定基礎，有助市民瞭解推行可持續發展政策的重要性及複雜性，以及平衡現今社會與下一代的需要，令香港成爲一個國際級的可持續發展城市。

公眾對空氣質素的意見

委員會透過社會參與過程，就優先可持續發展範疇收集市民的回應。此舉有助政府進一步瞭解市民的觀點及意向，以便制訂政策。近期，委員會推行「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接獲超過80 000份公眾回應。委員會便是以有關回應結果作爲基礎，在2008年初向政府提交的「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報告書內，就未來路向作出建議。

報告書載列多項建議，透過不同的措施減少空氣污染。部分重要建議包括採用顏色識別系統，顯示高空氣污染的日子；引入擠塞地區道路收費；開拓適用於輕型客貨車的潔淨燃料；設立更多行人專用區；減少每天在某個時段使用率低的巴士路線數目；強制海運及其他行業採用低硫柴油；以及推出獎勵計劃，鼓勵電力公司與客戶攜手合作，提供潔淨能源。

政府歡迎委員會提交的報告書，並同意委員會的建議，認爲須採取全面及廣泛的策略，應對空氣污染的問題。爲此，政府現正檢討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以便制訂長期空氣質素管理策略，保障公眾的健康（詳見空氣一節）。

委員會將於2009年中推出下一輪社會參與過程，並以如何透過建築設計，締造可持續建築環境爲焦點。討論範圍將包括：加強可持續建築設計；在建築物提供必要、環保及完善生活設施，而引致的樓宇高度及規模增加，兩者之間作出平衡；透過更具效益的建築設計，改善樓宇的能源效益。

教育下一代

可持續發展講求滿足現時及未來的需要，因此，我們須確保下一代（作爲受惠者及目標的守護者）瞭解支持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



在「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的「空氣質素高峰會」中，邀請公眾發表意見。

在2008年，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首次頒發「[可持續發展學校獎勵計劃](#)」的獎項，以表揚學校向學生推廣可持續發展的概念、讓他們參與相關活動，並鼓勵學生在校園實踐可持續發展理念。計劃亦表揚學校在向學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宣揚有關訊息方面的努力。該計劃向33間學校頒發共11金、12銀及10銅的獎項，約有32 000名師生、家長及社會人士參與這項獎勵計劃。



一名學生與社區持份者分享有關地區性可持續發展議題的調查結果。

我們亦舉辦「[學校外展計劃](#)」，透過向學生講述可持續發展的概念，並利用實際例子，說明本港及環球的可持續發展議題，以及鼓勵他們討論如何在日常生活中實踐可持續發展的理念。我們介紹在本港推行的一些項目，顯示如何在社區及個人層面推行可持續發展。例如由香港仔街坊福利會社會服務中心舉辦的「[城市綠洲計劃](#)」，分別在香港仔、鴨脷洲及華富邨地區設立三個社區花園。我們希望藉著這些日常生活例子，鼓勵學生支持有關項目，甚至激發他們舉辦屬於他們的項目。

鼓勵社區行動

本港有不少團體擁有創新的意念（例如上述在香港仔的社會服務中心），在社區實踐可持續發展。政府亦撥款1億元，在2003年成立[可持續發展基金](#)，為合資格的項目提供資助。任何機構及人士，若能構思有助提升可持續發展意識或鼓勵實踐可持續發展概念的計劃或建議，均可向基金申請撥款。



獲可持續發展基金資助的香港婦女中心協會舉辦分享會，一名成員在會上分享她在推廣可持續發展的經驗。

透過這些基層活動，有助我們推廣可持續發展。隨著市民更瞭解在日常生活中實踐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並承諾實踐有關原則，可望為我們達致能支持現今及未來世代的發展水平。我們的任務是引領市民邁向這個目標。

截至2008年底，基金共撥款2,170萬元資助26個可持續發展項目。不少項目均可作為參考例子，因此，政府在2008年5月印發一本[小冊子](#)，介紹各個項目及報告其進展，以便更廣泛地傳遞有關訊息。

委員會根據上述基礎，在各獲資助項目的區份，推行「[社區外展計劃](#)」。例如，於2008年在大埔區舉行的「社區外展計劃」，便是和大埔區議會及香港婦女中心協會合辦。香港婦女中心協會在大埔擁有龐大的地區網絡，並曾經舉辦向婦女及年青人推廣如何在日常生活實踐可持續發展的活動。



「社區外展計劃」的參加者，出席社區導賞遊。

-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將進行新一輪的「優化建築設計 締造可持續建築環境」社會參與過程。
- ➡ 推展可持續發展基金第六輪撥款申請的獲資助項目。
- ➡ 「可持續發展學校獎勵計劃」將舉行首個頒獎典禮。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於2003年成立，負責就須優先處理的可持續發展範疇，向政府作出建議，以推廣可持續發展，並鼓勵公眾透過不同的方法，包括學校及社區外展計劃，參與推廣可持續發展。

委員會的成員來自環境保育、社會服務、工商等界別，並包括政府人員。委員會建立了一套「由下而上」，並以持份者為導向及具相容性的開放式參與模型，以收集公眾對各主要可持續發展範疇的意見，並鼓勵市民廣泛參與。委員會將以收集所得的意見為基礎，向政府提交有關未來路向的建議。

這個參與模型容許持份者參與界定及實踐目標，符合可持續發展的主要要求。委員會至今已進行三輪社會參與過程——首輪有關固體廢物、可再生能源及城市居住空間；第二輪為人口政策；而第三輪及最近期的則為空氣質素。下一輪社會參與過程將於2009年推行，專注於優化建築設計，締造可持續建築環境。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為「更佳空氣質素」社會參與過程設立的專題網頁。

可持續發展評估

政府透過可持續發展評估制度，在決策程序內引進可持續發展原則。所有決策局及部門必須就其主要政策進行可持續發展評估，並在向政策委員會及行政會議提交的文件以及公眾諮詢文件中，列明評估的結果。在2008年，環境局轄下的可持續發展科處理了139份可持續發展評估。



對下列人士及機構提供的圖片，本署謹此致謝：

漁農自然護理署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2007年3月至5月添馬艦發展工程公眾展示之展覽圖片)



香港政府新聞網



地政總署 (牌照號碼 03/229)



莫沛聰先生



黃子恒先生





歡迎你對本年報提出寶貴意見，好讓我們改善來年的報告。請填妥這份回應表格，然後按下面「遞交」鍵傳送給我們。此外你亦可電郵你的意見至 chk@epd.gov.hk。謝謝！

1. 你對本報告在下述事項如何評價？（請填寫最少一項）

良好 一般 差劣 其他意見

甲) 可讀性

乙) 重點環保議題內容

丙) 對香港環保工作的瞭解

2. 你最喜愛哪篇文章？（可不填寫或選擇多於一個方格）

香港環境保護一序篇

跨境與國際合作

公眾的環保意識

顧客服務及合作夥伴

環境評估與規劃

空氣

噪音

廢物

水質

自然保育

奉公守法

能源

可持續發展

3. 你希望增加哪些內容篇幅？（可不填寫或選擇多於一個方格）

圖片

圖表及圖解

文章

4. 你對文章的長度有何意見？

恰到好處

太長

太短

5. 你對本報告的網上功能如何評價？

非常容易使用

瀏覽沒有困難

需要加強瀏覽功能

6. 其他意見及建議：